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十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 （一）公司产品销售依赖国家交通事业投资建设的政策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公路建设及维护单位，包括各省、市的交通厅、公路管理局、公路开发公司、公路运营公司等。产品销售的消费群体为各大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和工程施工公司，由于国家交通行业仍以计划体制为主，投资来源主要是财政资金，因此公司产品、服务的推广受交通部门的投资计划和财政资金拨付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国内，虽然国内交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但如果未来国家对公路建设相关政策发生较大变化，进而对公司主营产品的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 （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5.90%、26.10%、23.17%，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的原因是：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标投标来获得客户。2011 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使得招标投标活动的规范程度得到了提升，这使得公司可以在相对公平的市场环境中与其他企业进行竞争，从而也间接导致了公司 2013 年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是，这也使得市场竞争的程度越来越激烈，而越是充分竞争的市场，企业的利润空间就越小。这是导致公司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另外，设备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也是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

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方面的领先优势，在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下，公司产品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三）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为客户提供公路监控、收费、通信系统的集成

及服务，公路超限检测管理系统的集成及服务，以及公路计重收费产品、路桥收费软件等相关产品。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公司作为智能交通领域国内领先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虽然发展较快，但相对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公司的资本实力、研发投入以及产品生产规模方面仍有一定差距。同时，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及信息技术的持续创新，人们对信息化、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在公司从事的公路信息化领域及周边领域产生了物联网、车联网、智能交通、智能汽车等新的市场与需求，随着智能交通大行业的发展，未来可能会有更多的从事信息化、智能化服务的公司甚至世界级大公司进入所在行业或更高一级行业进行竞争，公司可能面临较强的竞争压力。

#### （四）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4 月营业收入为 43,467,035.09 元、100,829,170.85 元、25,803,623.99 元，营业收入在总体上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的销售主要采用招标投标的方式进行，根据招标方评标方式的不同，公司中标的概率也随之波动，由此带来业绩波动的风险。

#### （五）资质认证风险

从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需要具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从事计量器具生产的企业需要具有《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公司是全国范围内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两项资质的企业。其中《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每年二季度接受主管部门山东省交通厅的年审，作为公司每年的一项例行工作，公司都会提前完成年审资料的准备并对所准备资料进行反复审核，最大限度的保证年审的通过。但是，一旦未能通过年审，就会影响到企业的正常经营，从而导致经营业绩有大幅下滑的风险。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37000463），有效期三年。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将于 2014 年 10 月到期，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认证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税的税率优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该税收优惠政策减免税款金额累计

约为 157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及盈利能力情况良好，但若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因公司业务构成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将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 义 .....	7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9</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9
二、本次挂牌情况 .....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12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12
五、历史沿革 .....	15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4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6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9</b>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	38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	44
四、公司员工情况 .....	51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	56
六、商业模式 .....	66
七、公司所处行业状况 .....	70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82</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2
二、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如有）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	83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情况和评估结果。 .....	84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	85
五、公司独立情况 .....	86
六、同业竞争 .....	87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8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b>94</b>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94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05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5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1
五、财务状况分析.....	131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0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0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0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0
十、风险因素.....	172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b>175</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6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77
四、出具申请挂牌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8
五、评估机构声明.....	179
<b>第六节 附件</b> .....	<b>180</b>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一、普通名词释义

本公司、公司、博安智能、股份公司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安智能有限、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德衡律师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交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4月

### 二、专业名词释义

SDH 光纤数字传输系统	SDH 是指同步数字体系，这是一种基于同步光网络技术的综合信息传送网络系统，传送的信息包括文字、语音、数据、图像及视频，实现网络有效管理、实时业务监控、动态网络维护、不同厂商设备间的互通等多项功能。
双机热备	使用两台服务器，互相备份，共同执行同一服务。当一台服务器出现故障时，可以由另一台服务器承担服务任务，从而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自动保证系统能持续提供服务。
机械传力机构	设备不同部件通过物理连接的方式进行压力传递的一种结构。
BaFast 数据拟合算法	在科学实验和工程实践中，会产生很多原始数据，为更好地分析和

	解释这些数据，通常用曲线来进行拟合。借助于数据拟合可以很好地获取数据的整体特征，BaFast 就是这么一种算法，根据大量数据找出数据的变化规律的算法。
国家 2C 级检定	国家标准中动态汽车衡 2C 标准等级的检定，整车质量检定误差小于 2%，首次检定误差小于 1%，轴重误差 C 级。
动态链接库方式	一个包含可由多个程序同时使用的代码和数据的库，通常用于不同程序模块互相沟通、数据交流的中间模块，可以方便的实现更新修改且不影响其他模块。
直接数据通讯方式	两个程序模块之间直接互相沟通、数据交流的通讯方式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永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年6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6月17日

注册号：370000228020059

注册资本：5,020万元

实收资本：5,020万元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开发区大学科技园14号楼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邮编：250101

电话：0531-88801836

传真：0531-88801852

网址：<http://www.boanits.com>

邮箱：[boanits@163.com](mailto:boanits@163.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徐慧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发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大类“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子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属于大类“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子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经营范围：计量器具（动态公路车辆自动衡器）修理，计量器具（动态轴重衡）制

造、销售（具体经营种类与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机电产品、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接收设备）的研发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软硬件开发；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商务信息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公路交通工程配套设施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施工及售后服务（以上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以及相关软件、硬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和服务。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831311

股票简称：博安智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200,000 股

挂牌日期：【】

###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根据 2014 年 4 月 15 日博安智能有限股东会，杜永安将 390 万元出资转让给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 285 万元出资转让给孟军丽；将 226 万元出资转让给周德福；将 36 万元出资转让给孙方金；将 33 万元出资转让给杜长城。2014 年 4 月 22 日，该次出资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军丽、周德福、孙方金、杜长城持有的股份按照前款规定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军丽、周德福、孙方金、杜长城具体限售股份数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00	7.77%
2	孟军丽	285.00	5.68%
3	周德福	226.00	4.50%
4	孙方金	36.00	0.72%
5	杜长城	33.00	0.66%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此外，《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第二十五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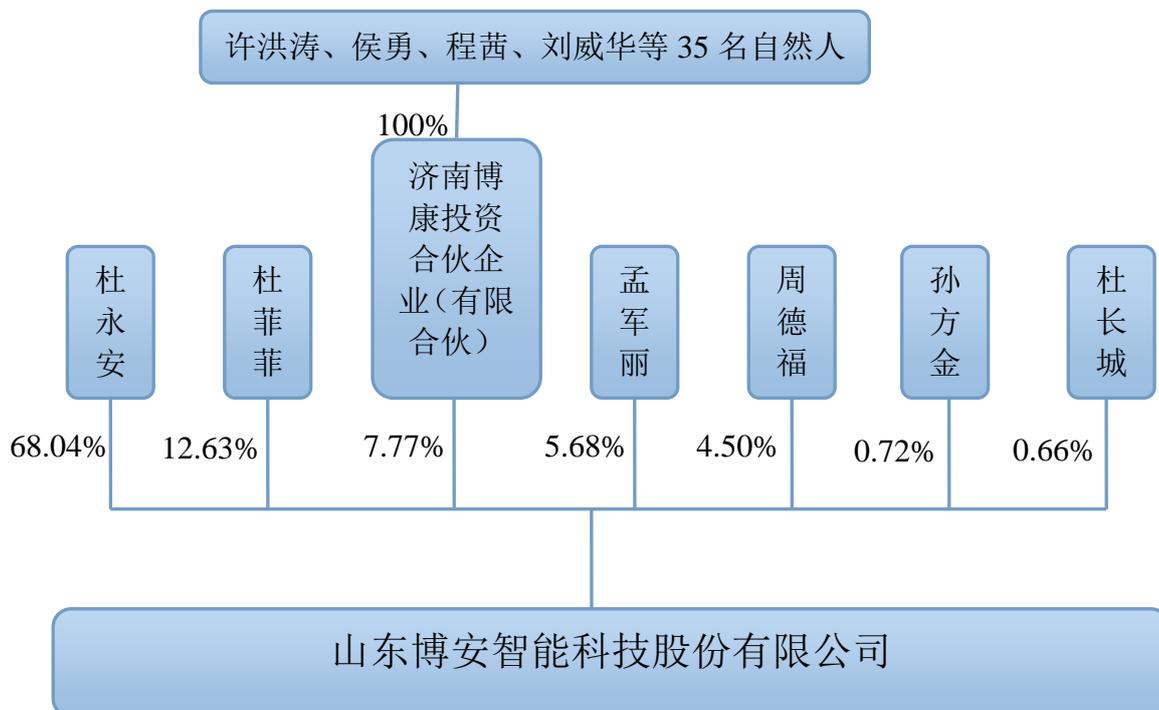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将按照上述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除此之外，公司股东

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自然人杜永安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68.04% 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0.014%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杜永安，出生于 195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77 年 7 月至 1992 年 4 月，历任临沂师范专科学校数学系助教、讲师、教研室主任、临沂师专计算机技术开发公司总经理；1992 年 4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临沂方正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于博安智能有限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博安智能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杜永安先生在报告期内一直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并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 （二）主要股东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杜永安	34,158,000	68.04%	净资产折股
2	杜菲菲	6,342,000	12.63%	净资产折股
3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0,000	7.77%	净资产折股
4	孟军丽	2,850,000	5.68%	净资产折股
5	周德福	2,26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6	孙方金	360,000	0.72%	净资产折股
7	杜长城	330,000	0.66%	净资产折股
	<b>合计</b>	<b>50,200,000</b>	<b>100%</b>	

2、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康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6 日，现持有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127300008263 的营业执照；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公司住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750 号 14 号楼 1-501；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杜永安；合伙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6 日至 2024 年 3 月 5 日；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

博康投资有 35 名自然人合伙人，其中普通合伙人 1 人，为杜永安，有限合伙人为 34 人。认缴及实缴出资总额为 550 万元。合伙人认缴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及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与公司的关系
1	杜永安	1	0.18	现金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	许洪涛	200	36.36	现金	总经理、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3	刘威华	40	7.27	现金	股东代表监事、员工
4	程茜	40	7.27	现金	董事
5	张云庆	40	7.27	现金	财务负责人

6	侯勇	40	7.27	现金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	石宝密	20	3.64	现金	员工
8	孙钦启	20	3.64	现金	员工
9	徐慧	20	3.64	现金	董事会秘书
10	王吉武	20	3.64	现金	核心技术人员、员工
11	汤小青	10	1.82	现金	员工
12	唐旭龙	10	1.82	现金	员工
13	朱孔运	10	1.82	现金	员工
14	张清雷	5	0.91	现金	职工监事、员工
15	杨晓朦	5	0.91	现金	员工
16	于志海	5	0.91	现金	核心技术人员、员工
17	赵艳霞	5	0.91	现金	员工
18	程兵	5	0.91	现金	员工
19	许华峰	5	0.91	现金	员工
20	曹占华	5	0.91	现金	员工
21	杨环环	5	0.91	现金	员工
22	李楠	5	0.91	现金	员工
23	张政	5	0.91	现金	员工
24	杜军	5	0.91	现金	员工
25	苏强	5	0.91	现金	员工

26	孙家彬	5	0.91	现金	员工
27	巩瑞雪	3	0.55	现金	核心技术人员、员工
28	付军	2	0.36	现金	员工
29	孙平全	2	0.36	现金	员工
30	陈猛	2	0.36	现金	员工
31	刘鹏	1	0.18	现金	员工
32	于德勇	1	0.18	现金	员工
33	何群	1	0.18	现金	员工
34	苗红卫	1	0.18	现金	员工
35	杜长城	1	0.18	现金	股东、员工
合 计		550	100	--	

博康投资自设立至今，未实际经营，没有相关客户，仅作为持股平台持有博安智能的相关股份，并已作出承诺在作为博安智能股东期间及其在《公司法》、《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内，不会从事与博安智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避免同业竞争。

## 五、历史沿革

### （一）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 1、公司设立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18日，由法人股东临沂方正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沂方正”)及自然人股东杜菲菲、杜永刚共同出资成立。其中，临沂方正实物出资1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杜菲菲货币出资70万元、实物出资142.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56%；杜永刚货币出资22万元、实物出资95.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44%。实物出资明细如下：

单位：元

供货单位	实物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北京神州泰岳科技有限公司	电脑	1	8,119.66	8,119.66
临沂市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MODEM	1	384.62	384.62
上海北大方正科技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计算机	20	3,418.80	68,376.00
	A306	2	1,017.09	2,034.18
	计算机	2	3,643.59	7,287.18
	C8000E	1	11,676.92	11,676.92
	EP-K	3	555.56	1,666.68
	EP-BX II	3	1,017.09	3,051.27
	笔记本包	1	85.47	85.47
	计算机	1	4,850.43	4,850.43
	计算机	2	2,574.36	5,148.72
	显示器	1	1,538.46	1,538.46
	显示器	1	3,076.92	3,076.92
	音箱	2	84.62	169.24
	计算机	2	6,858.12	13,716.24
	计算机	1	4,002.56	4,002.56
	计算机	1	4,846.15	4,846.15
	计算机	1	3,224.79	3,224.79
	计算机	1	4,551.28	4,551.28
	计算机	1	4,850.43	4,850.43
	计算机	2	3,763.25	7,526.50
	计算机	2	3,164.96	6,329.92
	计算机	2	4,199.15	8,398.30
	音箱	1	84.62	84.62
	计算机	1	5,324.79	5,324.79
	显示器	1	3,076.92	3,076.92
	计算机	3	5,120.51	15,361.53
	N-20A	2	84.62	169.24
	N-21D	1	221.37	221.37
	计算机	6	4,850.47	29,102.82
	EP-V	4	555.56	2,222.24
	EP-K	1	1,188.03	1,188.03
	FZ-A200	10	564.10	5,641.00
	计算机	1	3,720.51	3,720.51
太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ADTRANL 718	6	5,341.88	32,051.28
济南比特瑞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内猫	4	239.32	957.28
	硬猫	318	290.598	92,410.164
北京科鼎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源	1	82,051.28	82,051.28
	电池及电池 柜	1	36,923.07	36,923.07
山东电讯四厂办公自动化服务中心	复印纸	1	21,367.52	21,367.52

北京市鑫楷存慧德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视频卡	1	923.08	923.08
济南天威科技	软驱	1	470.09	470.09
济南爱普天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打印机	2	2,290.60	4,581.20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绞线	1	2,756.41	2,756.41
北京惠天普业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交换机	1	84,128.21	84,128.21
	交换机	1	53,743.59	53,743.59
	交换机	1	63,905.98	63,905.98
	路由器	1	18,034.19	18,034.19
中机电亿万商务网络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计算机	3	3,418.80	10,256.40
临沂中创电脑有限公司	打印纸	1	343.59	343.59
	打印纸	1	3,254.70	3,254.70
济南四季科贸有限公司	微机	1	90,888.89	90,888.89
临沂星海科技有限公司	优盘	1	418.80	418.80
	优盘	1	341.88	341.88
	优盘	1	324.78	324.78
	优盘	1	1,914.53	1,914.53
临沂同和五交化有限公司	货物	1	24,933.50	24,933.50
	货物	1	5,189.73	5,189.73
宁海县科野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键盘	15	324.79	4,871.85
济南伟旭经贸有限公司	打钉机	1	12,393.16	12,393.16
	打印机	1	11,881.70	11,881.70
	打印机	1	6,316.74	6,316.74
临沂市联邦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头	1	2,017.10	2,017.10
北京鑫香洲港经贸集团	笔记本	1	98,632.48	98,632.48
济南鑫银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刻录机	1	26,393.16	26,393.16
济南惠天普财科技有限公司	外设	1	89,897.44	89,897.44
	外设	1	31,320.51	31,320.51
武进市崔桥第二微机配件厂	电脑桌子	1	3,299.14	3,299.14
	电脑地板	1	76.92	76.92
	电脑桌	1	7,965.81	7,965.81
	电脑桌	1	9,029.91	9,029.91
济南三佳网络有限公司	交换机	1	2,222.22	2,222.22
济南金博达科贸有限公司	计算机	1	45,598.29	45,598.29
济南德方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笔记本	1	50,662.29	50,662.29
济宁福华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	计算机	10	4,188.03	4,1880.3
	计算机	1	16,854.70	16,854.70
济南展业纵横科技有限公司	扫描仪	1	18,888.89	18,888.89
	计算机	1	86,538.46	86,538.46
济南海诺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计算机	1	33,164.10	33,164.10
	打印机	1	17,487.17	17,487.17
济南恒泰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器	3	7,692.31	23,076.93
无锡雷德纸业有限公司	硫酸纸	1	7,528.21	7,528.21
	硫酸纸	1	7,270.09	7,270.09
北京北大方正集团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换机	1	4,495.73	4,495.73

临沂三力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	1	17,094.02	17,094.02
山东山大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PS	1	61,483.76	61483.76
济南百大电子商务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计算机	1	10,256.41	10,256.41
临沂市新东方计算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打印纸	1	39,897.44	39,897.44
上海中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器	1	43,350.43	43,350.43
合计				1,705,040.494

股东杜菲菲与杜永刚实物出资的资产为二人共同购买的图书发行大厦地上 11 层办公写字楼，其评估价值由 2002 年 4 月 18 日新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新永信评报字[2002]第 41 号《资产评估报告》予以验证，并由公司全体股东及法定代表人于 2002 年 5 月 29 日共同签署《实物出资移交证明》。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房屋建筑物的评估价值为 2,388,402 元 其中杜菲菲占 60%，为 1,433,041.20 元 杜永刚占 40%，为 955,360.80 元。

2002 年 4 月 18 日，山东新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新永信评报字[2002]第 41 号、鲁新永信评报字[2002]第 42 号《资产评估报告》，对上述实物出资的价值予以确认。

2002 年 5 月 29 日，山东新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新永信验字[2002]第 216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2002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临沂方正	法人	170.00	34.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70.00	42.56%	货币
		142.80		实物
杜永刚	自然人	22.00	23.44%	货币
		95.20		实物
合计		500.00	100.00%	

## 2、公司第一次股权变动

2003 年 3 月 10 日，因与房产开发单位对工程造价存在分歧并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导致未能在公司注册成立后 6 个月内办理资产过户手续，为此，股东决定变更出资形式以货币出资置换上述对应的实物出资。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杜永刚将原实物出资 95.2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95.2 万元；杜菲菲将原实物出资 142.8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142.8 万元。

山东新永信有限责任会计事务所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对上述出资出具了鲁新永信验字[2003]第 27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对上述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临沂方正	法人	170.00	34.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212.80	42.56%	货币
杜永刚	自然人	117.20	23.44%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3、公司第二次股权变动

2004 年 4 月 1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1,000 万元；同意新增加股东杜永安认缴货币出资 500 万元；原股东临沂方正出资 17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杜永安；原股东杜永刚出资人民币 117.2 万元转让给杜永安。

山东信源有限责任会计事务所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对上述出资出具了鲁信源会验字[2004]第 7-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0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申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杜永安	自然人	617.20	78.72%	货币
		170.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212.80	21.2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4、公司第三次股权变动

2010年3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1,000万元增加至3,020万元。其中，以货币增资1,020万元，以无形资产增资1,000万元。用于增资的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原始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现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1	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W51	2009SR034233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年5月12日	2004年10月8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2	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V2.0	2009SR034234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2年1月25日	2002年7月15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3	交通规费征收系统V3.0	2009SR034236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年12月10日	2005年1月3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4	车辆超限检测管理系统V1.0	2009SR034237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6年7月9日	2006年7月18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5	高速预警系统V1.0	2009SR034238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6年3月12日	2006年3月23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6	公路档案管理系统V1.0	2009SR034239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年4月10日	2004年4月25日	2009年8月26日	公司	受让

山东海天资产评估不动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30日对拟增资中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鲁海资评报字【2009】第037号资产评估报告。

山东海天有限责任会计事务所于2010年3月16日对上述出资出具了鲁海会验字[2010]第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0年3月30日，公司申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杜永安	自然人	1,215.80	79.00%	货币
		1,000.00		无形资产

		170.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634.20	21.00%	货币
合计		3,020.00	100.00%	

#### 5、公司第四次股权变动

2012年11月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由股东杜永安以货币形式出资3,000万元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020万元增加至6,020万元。

山东舜兴会计事务所于2012年11月5日对上述出资出具了鲁舜兴会验字[2012]第8127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杜永安	自然人	4,215.80	89.47%	货币
		1,000.00		无形资产
		170.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634.20	10.53%	货币
合计		6,020.00	100.00%	

#### 6、公司第五次股权变动

2014年1月22日，博安智能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20万元减少到5,020万元的决议。本次变更，股东杜永安的出资额由5,385.8万元变更为4,385.8万元，出资方式由货币、实物、知识产权变更为货币、实物。

2014年1月24日，博安智能有限在《大众日报》上发布减资公告，并说明“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债权人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根据2014年3月11日公司向山东省工商局出具的《公司债务清偿或担保情况说明》，公司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10日内通知了全部债权人，并于2014年1月24日在《大众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同时按照《公司法》的要求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至2014年3月10日止，自公告之日起45天内，没有债权人对公司减资事

项提出异议，也没有债权人向公司提出债务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同时，公司全体股东承诺，如因本次减资而导致债权人经济上的损失，由减资发生时公司的全体股东承担所有责任。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杜永安	自然人	4,215.80	87.37%	货币
		170.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634.20	12.63%	货币
合计		5,020.00	100.00%	

#### 7、公司第六次股权变动

201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股东杜永安将其持有公司的390万出资转让给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5万出资转让给新股东孟军丽，226万出资转让给周德福，36万出资转让给孙方金，33万出资转让给杜长城。转让各方于当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4月22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杜永安	自然人	3,245.80	68.04%	货币
		170.00		实物
杜菲菲	自然人	634.20	12.63%	货币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390.00	7.77%	货币
孟军丽	自然人	285.00	5.68%	货币
周德福	自然人	226.00	4.50%	货币
孙方金	自然人	36.00	0.72%	货币

杜长城	自然人	33.00	0.66%	货币
合计		5,02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阶段

根据2014年5月23日博安智能有限股东会决议，由博安智能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净资产折合成股本5,02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6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后的名称为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

根据2014年5月2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4）京会兴审字第50520009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7,409,161.08元。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5月23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70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4年4月30日净资产评估值为6,953万元。2014年6月3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2014】京会兴验字第50520001号，对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验证。

2014年6月17日，博安智能取得了山东省工商局核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博安智能正式成立。博安智能设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杜永安	3,415.80	68.04%
2	杜菲菲	634.20	12.63%
3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00	7.77%
4	孟军丽	285.00	5.68%
5	周德福	226.00	4.50%
6	孙方金	36.00	0.72%
7	杜长城	33.00	0.66%
	合计	5,020.00	100%

##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杜永安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杜菲菲女士，董事，出生于1981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2年6月至2014年6月，任博安智能有限监事；现任博安智能董事。

许洪涛先生，董事，出生于1968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7年2月，历任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4年6月，任博安智能有限总经理；现任博安智能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侯勇先生，董事，出生于1972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6年7月至2007年7月，历任济南金钟电子衡器股份有限公司传感器事业部技术员、技术经理；2007年7月至2014年6月，历任博安智能有限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公路机电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博安智能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程茜女士，董事，出生于1975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政工师，高级工程师。1997年1月至2007年7月，就职德州乐陵电业公司；2007年8月至2009年7月，就职禹城市光明实业责任有限公司；2009年8月至2014年6月，历任博安智能有限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兼计重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博安智能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孟军丽女士，监事会主席，出生于1969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2年7月至1994年2月，任山东华达集团有限公司会计；1994年3月至1996年6月，任深圳三九旅游服务总公司山东分公司财务经理；1996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贵和购物中心财务主任；2004年1月至2005年1月，任山东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2005年2月至2005年11月，任山东信源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分所副所长；2010年至今，任山东泉顺会计师事务所所长；现任

博安智能监事会主席。

刘威华先生，监事，出生于 1978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历任临沂方正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历任博安智能有限计重部副经理、工程部经理、市场信息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博安智能监事。

张清雷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出生于 1981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一级建造师。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菏泽建筑集团技术员；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历任济南平安建筑有限公司质检员、施工技术负责人；2008 年 10 月至 2014 年 6 月，历任博安智能有限工程部施工员、机电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博安智能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许洪涛先生，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侯勇先生，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云庆先生，财务负责人，出生于 197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7 年 6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济南轻骑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博安智能有限财务总监；现任博安智能财务负责人。

徐慧女士，董事会秘书，出生于 1979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工程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济南金日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子公司综合部人资行政主管；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博安智能有限董事长助理；现任博安智能董事会秘书。

##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5,803,623.99	100,829,170.85	43,467,035.09
净利润（元）	4,028,201.71	9,340,330.12	1,717,07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365,753.18	9,171,391.71	1,660,96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	-
毛利率	23.17%	26.10%	35.90%
净资产收益率	5.72%	13.62%	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6%	13.37%	2.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4	4.10	2.88
存货周转率（次）	1.41	3.32	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1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8	0.16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05,976.76	9,046,383.63	-24,532,772.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4	0.15	-0.41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26,370,463.29	146,239,756.30	132,246,200.51
股东权益合计（元）	67,409,161.08	73,460,959.37	63,682,629.25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元）	-	-	-
每股净资产（元）	1.34	1.22	1.06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	-	-
资产负债率（%）	46.66	49.77	51.85
流动比率（倍）	2.07	1.67	1.58
速动比率（倍）	1.88	1.43	1.17

注：由于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股份制改造，故报告期内前两年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资产均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代替股本模拟计算；2014年1-4月份相关数据按照股份公司5,020万股本计算。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联系电话： （010）85130964

传 真： （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 冯佳林

项目组成员： 周红鑫、吕江峰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旭修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0567号成城大厦B座1层

联系电话： 0531-80671888

传 真： 0531-80671873

经办律师： 田军、刘永法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陈胜华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联系电话： 18660800806/18660800826

传 真： 0531-88199033

经办注册会计师： 董美华、韩红娜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联系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刘继斌、王朋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以及相关软件、硬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和服务。公司作为智能交通领域国内领先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是公路信息化行业内资质齐全且具备独立研发能力的民营高新技术企业和双软认定企业。能够为客户提供公路监控、收费、通信系统的集成及服务，公路超限检测管理系统的集成及服务，以及公路计重收费产品、路桥收费软件等相关产品。

####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可分为系统集成、硬件产品和软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系统集成	通信、监控、收费系统集成	通信系统	ZCS 计重 收费 系统
		监控系统	
		收费系统	
	超限检测系统	ZCD 高低速超限检测智能管理系统	
		ZCL 低速超限检测智能管理系统	
		ZCH 不停车超限快速检测系统	
		基于收费站改造的超限检测系统	
	ZCM 移动超限监测系统		
硬件产品	动态轴重衡	弯板式动态轴重衡	
		单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	
		双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	
	车道设备	一体式费额显示器	
	车道控制器		
软件产品	嵌入式软件	博安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 W51	
	应用软件	博安开放式路桥计重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1.0	
		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2.0	
		高速预警系统 V1.0	
	车辆超限检测管理系统		

#### 1、系统集成

### (1) 通信、监控、收费系统集成

公路信息系统可以分为三大子系统，即通信系统、监控系统以及收费系统，公司可以根据中标项目的不同要求，分别完成上述三个子系统的系统集成或公路信息系统的整体集成。

#### ① 通信系统

通信系统主要是为公路运营管理及监控、收费系统提供必要的语音业务及数据、图像信息传输通道，它是保障公路安全、高速、畅通、舒适、高效运营及实现现代化交通管理必不可少的手段。根据目前的技术状况，通信系统基本采用两种实现方法。一种为 SDH 光纤数字传输系统；另一种为可实现语音、数据、视频三网合一的千兆网络技术。

#### ② 监控系统

监控系统一般由监控中心和外场设备两部分组成。监控中心由计算机系统、闭路电视监视控制设备、投影设备、监控软件、不间断电源系统等组成。监控中心计算机系统采用局域网结构，能接入视频、数据和语音信息，构成一个多媒体的信息平台，具备方便的扩展性。计算机系统具有 24 小时连续工作的能力。监控软件工程是交通监控系统的灵魂工程，它采集外场设备检测到的信息，进行分析处理，生成相应的控制方案，通过外场的情报板等设备发布路况信息。

#### ③ 收费系统

公路收费系统是公路建设费用回收的途径，收费系统一般采用“收费车道——收费站——各运营公司收费中心——收费结算中心”的四级收费体制。各级站点的核心都为计算机设备，这些设备通过交换机连成网络。收费车道采集的原始收费数据，通过计算机网络实时传送到收费站，收费站将采集的数据集中后发送给收费结算中心和相应的运营公司的收费中心。在收费结算中心，对每次出口的收费按照该车辆的车型或重量和实际行驶所通过的路段、里程进行分割计算，得出各路段的应收款，然后存入收费结算中心的数据库，并将拆分的结果送给相应的运营公司的收费中心。

上述三个子系统就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公路信息系统。整个系统在统一的标准和规划下进行设计和实施，不仅满足收费、监控、通信的需要，还为办公自动化、物流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应用提供了通道、接口和共用信息平台，进而实现与金融、电信系统的衔接、数据交换和业务结算。

## （2）超限检测系统

超限检测系统主要用于车辆行驶状态中的超限检测，能够实现不停车情况下超限检测，超限检测系统主要由高低速称重系统、车牌自动识别、视频监控、可变情报板引导系统以及相关配套管理系统组成，具备动态称重、车辆抓拍识别、车速检测、超限车辆 LED 显示、视频监控、信息处理和统计分析等功能。系统的检测数据资源可为公路行业交通量调查、路网监测等管理工作提供共享信息。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所提供的超限检测系统主要有以下几点竞争优势：

第一，满足全省和区域治超联网的三级应用模式，即治超检测站点——市级治超信息中心——省级治超信息中心的构架，检测数据和视频监控信息实现共享联网上报；采用统一的中心数据库，以实现全省和区域治超数据全面集中闭环管理，超限超载车辆信息的全省或地区联网查询、信息统计分析处理，并能够实现与收费系统、路政、运政等其他信息系统的联动。

第二，集成了无线通信、大屏显示和语音判读技术，实现自动显示诱导，并通过无线手持机或扩音设备进行自动语音播报；集成车牌识别、卡口检测和视频检测技术，能够解决车辆为逃避检查而跨道或逆向行驶的问题；集成车型检测技术，不但完成超重检测，还可实现超高、超长、超宽的检测，从而实现了多关口全方位把控、事前预防、事后取证和执法过程公开透明自动运行。

第三，关键设备实现了双机热备，检测仪表采用嵌入式系统，客户应用安全稳定性达到最优状态，能够实现 24 小时不间断治超检测的运行使用，环境适应能力强。

第四，公司作为能够提供全系列治超检测解决方案的厂商，与国内其他企业相比能够提供全面、完整的超限检测方案，可以覆盖全国不同区域用户的不同需求。系统中各相关计算机设备与机电设备可自动联动，全程记录、分析和分享所有数据，形成管理闭环，有效避免公路“乱设站卡、乱罚款、乱收费”的现象，并最大程度避免治超执法的人为干预和执法不规范问题。

公司所提供的超限检测系统根据不同的特点可以分为 ZCD 高低速超限检测智能管理系统、ZCL 低速超限检测智能管理系统、ZCH 不停车超限快速检测系统、基于收费站改造的超限检测系统、ZCM 移动超限检测系统五大类。

## 2、ZCS 计重收费系统

计重收费系统是收费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其功能是动态获取通过收费车道

的货车重量,将信息传递给收费系统后,根据其行车里程和重量计算其应缴费用。公司开发的 ZCS 计重收费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之一。该系统由称重检测设备、车辆分离器、轮轴识别器、数据采集控制器、费额显示器、车辆检测器、系统软件等组成,采用开放式接口,可以衔接到所有的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开放式路桥收费系统。

公司可以提供弯板式计重收费系统、秤台式计重收费系统等多种计重收费系统产品,可以覆盖和适应全国不同区域客户的使用要求和使用环境。该系统具有以下几点竞争优势:

第一,系统支持动态称量和静态称量,能够自动转换,即使轮胎停在称重检测设备上也能准确称量并进行车型判别。

第二,能够自动检测并形成完整的车辆称重信息,包括该车辆的总重、轴重、联轴信息、联轴重量、轴胎数、轴距、车速、车加速度等信息。

第三,系统采用高可靠性设计,防尘、防锈、防腐蚀、防冲击性能良好,能够在无人值守状态下,满足全天 24 小时连续工作要求。使用寿命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第四,系统具有故障自检功能,系统中设备和线路故障时,能取得相应的故障信息,在显示设备上显示,并能够将这些故障信息传送给车道控制器。

第五,弯板式计重收费系统,对车速适应范围宽,无机械传力机构,抗冲击,无需维护,表面完全覆盖硫化橡胶,具备防水、防盐、防腐性能,能够很好地适应各种复杂的气候环境。

第六,秤台式计重收费系统,采用上翻梁式悬臂梁结构,能有效抵抗车辆长期对称重台的冲击,延长传感器的使用寿命,并方便维修更换。

第七,采用先进的 BaFast 数据拟合算法,能有效补偿车辆速度、环境温度、安装位置水平度等不同,对称重精度的影响,并可在车辆排队、倒车、不完全倒车、走 S 形、点刹车、车辆压边等复杂多变的行驶状态下,仍能准确完成计重工作,同时可自动检测并报告车辆异常行为。秤台式动态轴重衡通过国家 2 C 级检定,是国内首批通过 2 C 级检定的三家公路计重产品生产商之一,产品质量和计量准确度居于国内领先地位。

第八,系统具有良好的接入功能,通过动态链接库方式和直接数据通讯方式,可方便地接入所有收费系统,方便收费系统的计重改造。

### 3、硬件产品

公司硬件产品主要有:

#### (1) 动态轴重衡

##### ① 弯板式动态轴重衡

弯板式动态轴重衡是一种以大型整体式传感器为核心部件的轴重衡,采用弯板称重测试技术,称重精度高并且稳定、可靠,不会因超重车长期碾压而产生漂移。可作为关键设备在计重收费系统、超限检测系统中应用。



弯板式动态轴重衡示意图

##### ② 单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

单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用于对车辆轴重的检测,该设备能有效抵抗车辆长期对称重台面的冲击,延长传感器的使用寿命,主要应用在计重收费系统和治超站检测系统中,为该系统的核心设备。



单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示意图

##### ③ 双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

双台面秤台式动态轴重衡用于对车辆轴重的检测，采用两个承载台面并列安装的方式，增加了称重传感器数量和车辆通过时的检测距离，因而该设备具有数据精度高、重复性好、一致性好的特点，并且能有效预防车辆刹车冲秤等逃费手段，可避免载重货车择道通行和反复过秤问题。主要应用在计重收费系统和超限检测系统中。

与轴重衡产品配套使用的还有以下三个产品：

#### ① 称重数据采集控制器

称重数据采集控制器用来采集动态轴重衡、车辆分离器（或车辆检测器）和轮轴识别器等设备的监测数据，并实时上传到控制计算机，分为超限检测数据采集器和计重收费数据采集器两种型号。

#### ② 轮轴识别器

轮轴识别器由一个箱体和多个传感器组成，能通过识别被压到的传感器数目和位置，对进入车道的车辆进行车型准确识别，可识别单轴、联轴、单胎及双胞胎等，主要应用在计重收费系统。

#### ③ 车辆分离器

车辆分离器由红外光线发射器和红外光线接收器组成，相向分置车道两旁。当有物体阻断红外光线时，立即发出信号，用以判断是否有车辆通过车道，以及何时完全通过。

### （2）车道设备

#### ① 一体式费额显示器

一体式费额显示器，在普通费额显示器的基础上，一体化安装集成报警器、车牌识别摄像机、闪光灯、信号灯等设备，安装在收费岛上，可一体化实现车辆牌照识别、信息显示和报警功能。

#### ② 车道控制器

车道控制器是车道收费系统的核心设备，实现对车道设备的控制，完成限时收费操作流程。

## 4、软件产品

### （1）嵌入式软件

博安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 W51 是一个包括计重收费系统上位机和下位机的整体称重软件。下位机软件配合计重仪表进行工作，上位机软件在收费岗亭使用，进行计重收费或者车型收费。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下位机软件固化在称重称仪表中，可以对通过秤台的车辆进行准确的称重，将通过车辆的轴型、轴数、轴重、速度、总重等信息上传到上位机软件中，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上位机软件可以根据重量进行收费，也可以撇开重量只通过车型进行收费。

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下位机软件采用 Bafast 精密算法，可以有效的规避各种不规则行驶带来的计重信息丢失，称重准确度达到国家 2C 标准，可最大程度减少收费损失。本系统在进行计重收费的同时，可以对收费站的车流量信息进行统计，比如某种车型一段时间的通行数量，某段时间内超载车辆的通行数量等等，对交通信息分析提供准确的数据分析基础。

## （2）应用软件

### ① 博安开放式路桥计重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1.0

博安开放式路桥计重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1.0 是一款针对采用计重收费的开放式路桥收费站使用的软件，软件分为客户端与后台管理两个模块，能够完成对开放式路桥的计重收费、超载超限检测。

客户端由收费站收费员进行操作，车辆通过车道时，计重设备通过传感器将通过车辆的重量计算出来，并上传到客户端软件。客户端软件根据重量，由收费员输入车型，计算出应收费用。并且客户端搭配读卡器，可以对本收费站发行的 IC 卡进行刷卡，实现免现金业务操作。

后台管理由监控室和票证室进行操作，监控室可以对收费员的操作进行监控，并且对收费员的免费车申请做出审批，由后台来决定是否符合免费车标准。票证室通过后台管理可以查询某个中队、某个收费员的一个班次或者一段时间内的收费情况，也可以查看某种车型一段时间内通行的数量。数据库能够存储一年的数据，根据存储的数据，能够查询到超限车辆通行的大体时间、月份等信息，对某个地区的车辆通行情况提供有效的数据分析。

### ② 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2.0

开放式路桥收费软件是公司自主开发的适用于开放式路桥收费的管理系统

软件。

本软件是针对目前国内路桥收费站普遍存在的管理方式落后、收费流失严重、车辆统计失实、工作效率低等弊端，结合先进的图像抓拍技术，专门在 Windows XP/Windows NT 平台上开发的新一代路桥收费管理系统。系统界面友善，操作简单，功能完善，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数据统计的准确度；先进的图像抓拍技术，严格的权限分配和密码管理，有效地控制了收费的流失、堵塞了管理的漏洞。

系统采用了半自动收费方式，由人工和设备相互配合，共同完成收费工作。利用计算机完成车型判别，信息记录计算费额，打印收据，累计和汇总等工作。人、机的有机结合消除了人工收费系统易出现的各种弊端，半自动收费方式是目目前较为适合我国国情的路桥收费管理方式。

系统采用星型局域网结构，因此单机损坏对整个系统无影响。由于采用客户机——服务器的体系结构，即使系统服务器出现故障，各站点仍能按脱机操作方式工作，服务器恢复工作时再把数据传送到服务器，而不会使整个系统瘫痪；在服务端对应用程序、数据库和运行的进程分别进行安全保护；在客户端，进入工作站必须输入口令的同时，应用软件将用户分成多种级别，各级分别拥有不同的操作权限，有效地保证了数据的安全和保密性。

系统的扩展性强，系统预留 IC 卡接口，并预留与上级服务器联网的接口，可以升级为全自动的计算机收费管理系统。站点的数量不受限制，可任意增加站点。

### ③ 高速预警系统 V1.0

高速预警系统软件是通过高速预检秤、车牌识别摄像机对高速行驶在公路上的车辆进行称重和抓拍，通过软件判别、识别车辆是否超限并作出预警提示的超限管理软件。软件将高速不停车称重技术、高速动态车牌识别技术、无线语音播报技术及远距离通信技术相结合，在不影响车辆正常通行的情况下记录每辆通过车辆的车号、车型、车速、轴重、总重等数据，并对超限车辆提前作出超限预警。软件具有诱导提示功能，可以通过可变情报板等信息发布设备对超限车辆进行诱导提示，引导车辆去往使用者制定的检测场地。软件利用无线语音播报技术，可以对使用者进行长距离无线语音提示。软件设有黑名单功能，对多次出现超限记录的车辆牌号、出现地点进行统计分析并作出提示，便于用户进行超限信息掌握。软件预留上传接口功能，可以实现多区域报警信息联网共享。

#### ④ 车辆超限检测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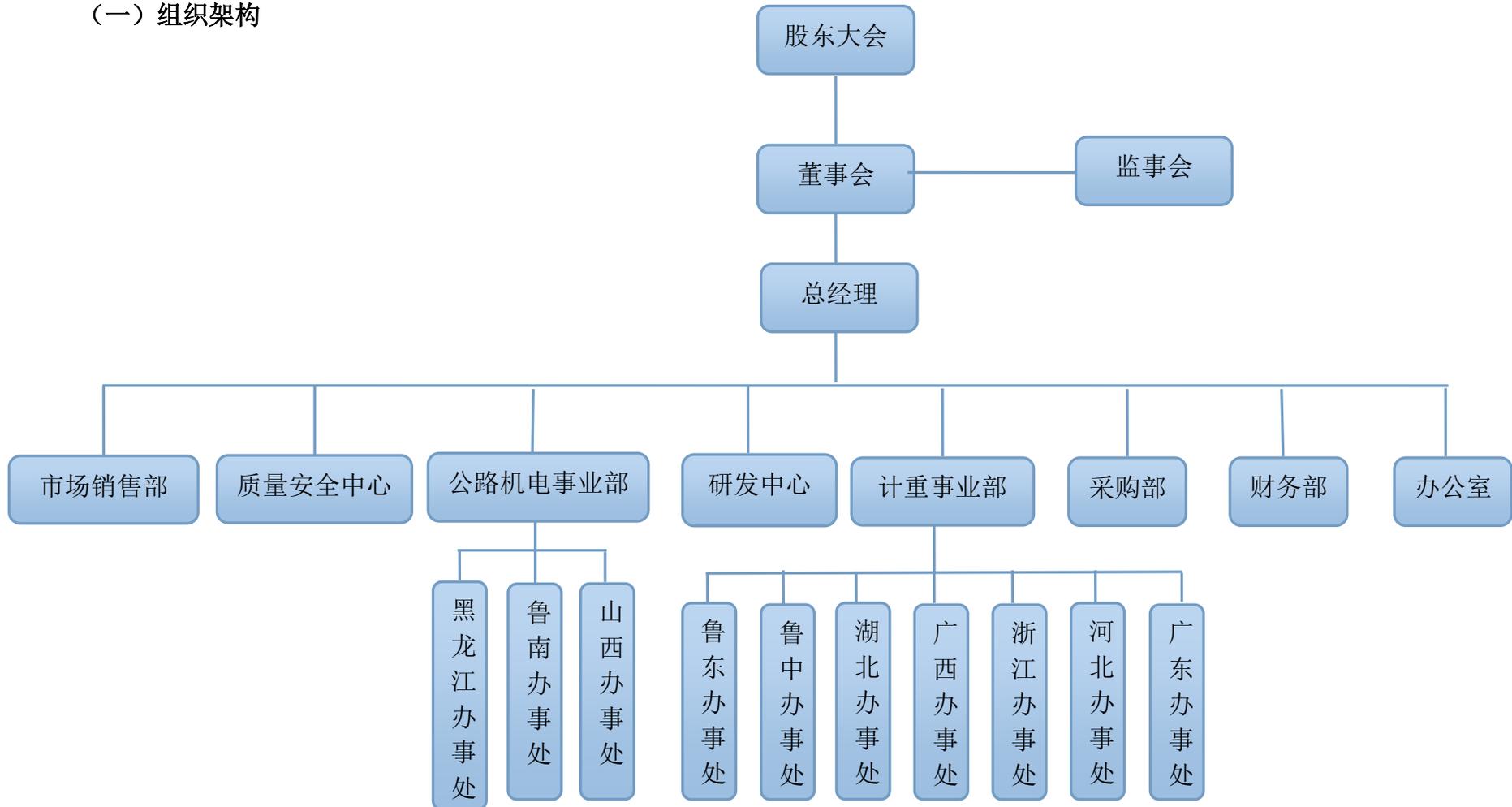
车辆超限检测管理系统软件主要用在公路超限车辆的检测及执法过程中,软件分为高速预检、低速精检及执法管理三个功能模块,实现不停车情况下高速预检、人工引导下的低速精检和超限车辆的执法处理功能。

车辆超限检测系统主要由高低速称重系统、车牌自动识别、视频监控、可变情报板引导系统以及相关配套管理系统组成,具备动态称重、车辆抓拍识别、车速检测、超限车辆 LED 显示、视频监控、信息处理和统计分析等功能。系统的检测数据资源可为公路行业交通量调查、路网监测等管理工作提供共享信息。

软件满足全省和区域治超联网的三级应用模式,即治超检测站点—市级治超信息中心—省级治超信息中心的构架,检测数据和视频监控信息实现共享联网上报;采用统一的中心数据库,以实现全省和区域治超数据全面集中闭环管理,超限超载车辆信息的全省或地区联网查询、信息统计分析处理,并能够实现与收费系统、路政、运政等其他信息系统的联动。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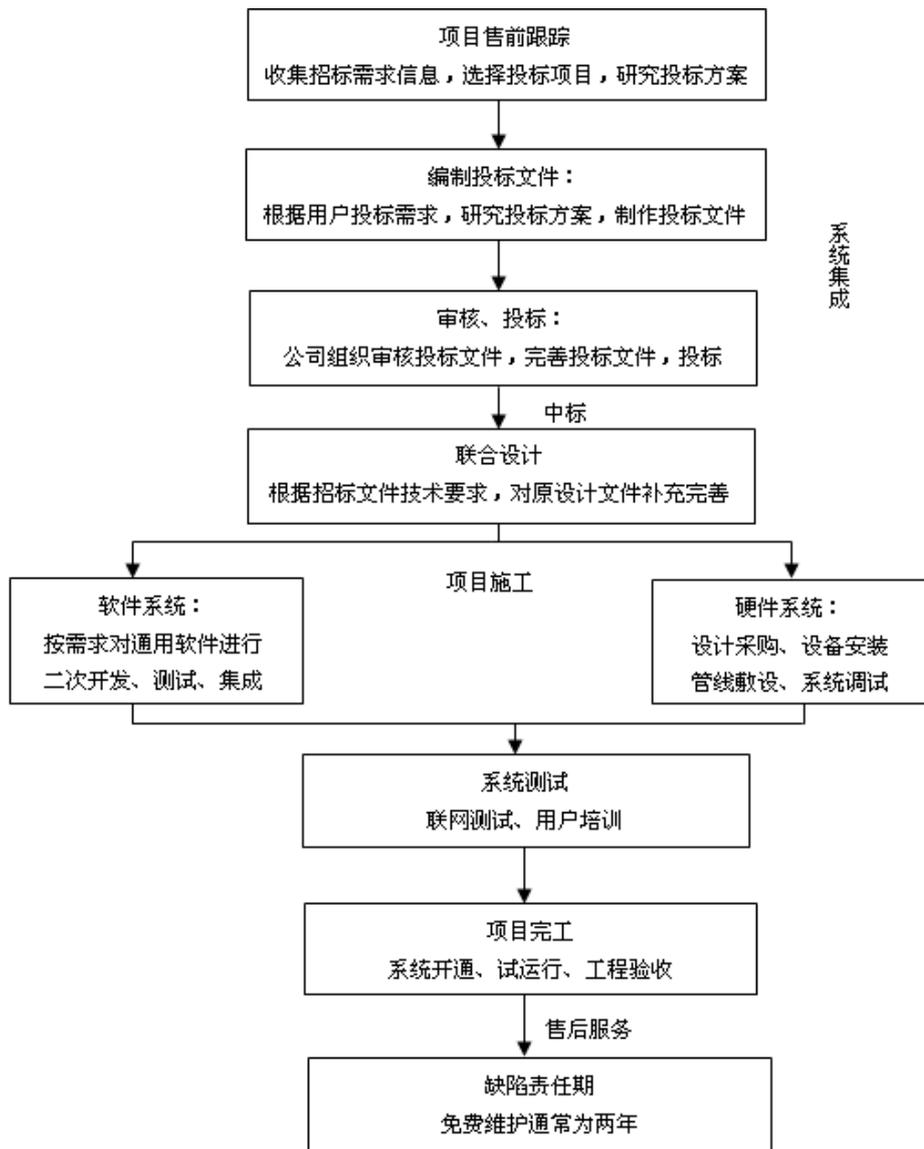
### (一) 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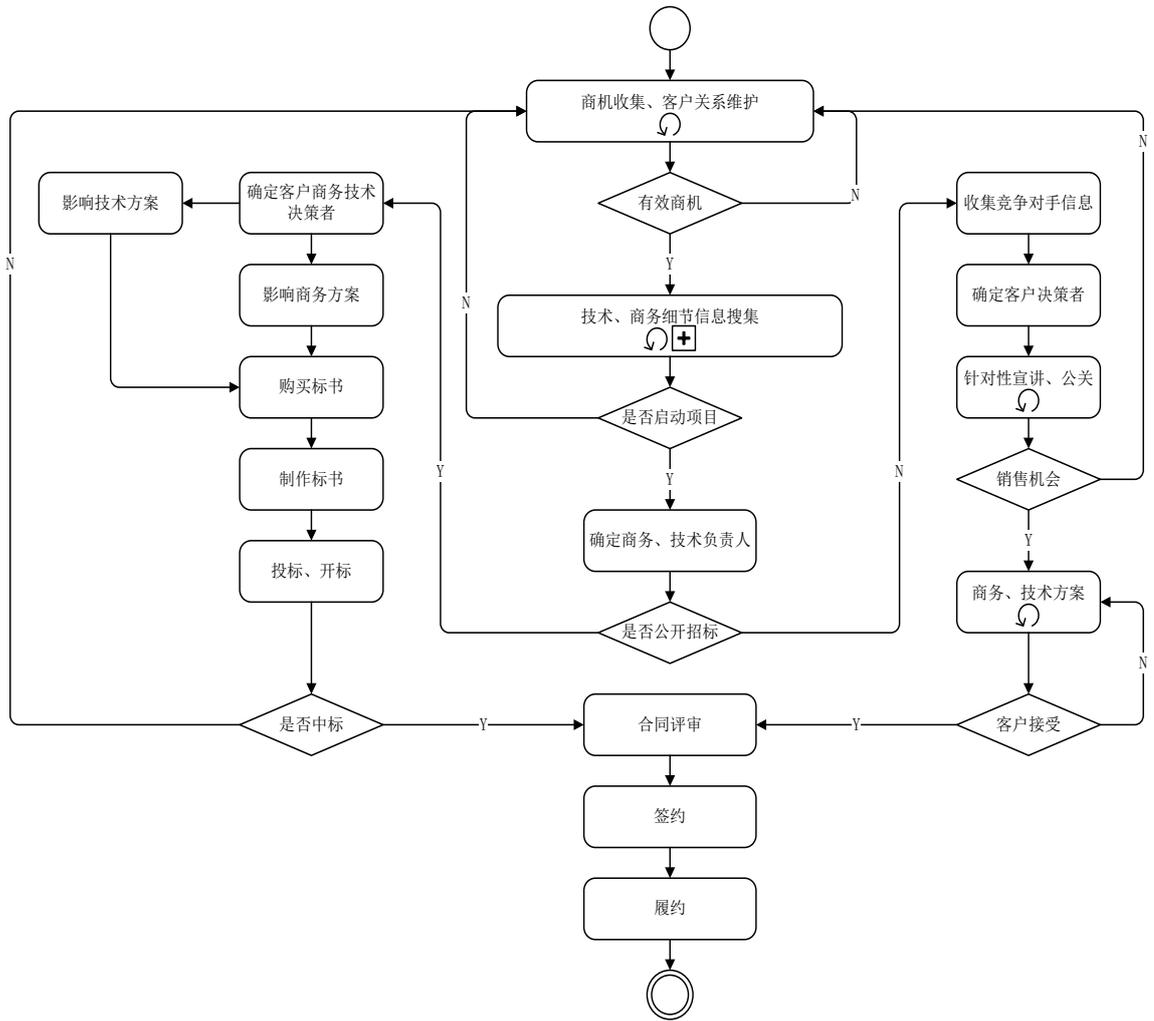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序号	名称	内容
1	系统集成项目流程	主要包括：项目售前跟踪、编制投标文件、审核、投标，如果中标则进入联合设计阶段，而后进行项目施工，项目施工又可分为软件系统施工和硬件系统施工。施工完成后进行系统测试、试运行，系统验收测试通过项目宣告完工，随即进入缺陷责任期的售后服务阶段。缺陷责任期满后可持续收费售后服务。
2	销售流程	主要包括：商业机会信息收集，确定商务、技术负责人，若需进行招标投标，则确定客户商务技术决策者，传递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影响商务或技术方案，购买招标书、制作标书，若中标则进行合同评审、签约、催款，销售至此终止。若不进行招标投标，则收集竞争对手信息，确定客户决策者，进行针对性宣讲、公关，确定商务、技术方案，若客户接受则进行合同评审、签约、催款，项目至此终止。
3	开发流程	主要包括：项目宏观规划，客户需求分析，产品设计，进而确定项目开发计划，通过开发任务会审制定项目开发方案，然后进行开发任务分配，根据产品详细设计、项目开发计划、项目开发方案分别进行硬件开发、软件开发和结构开发。
4	生产流程	主要包括：准备原材料、零部件加工、组装、测试、检验、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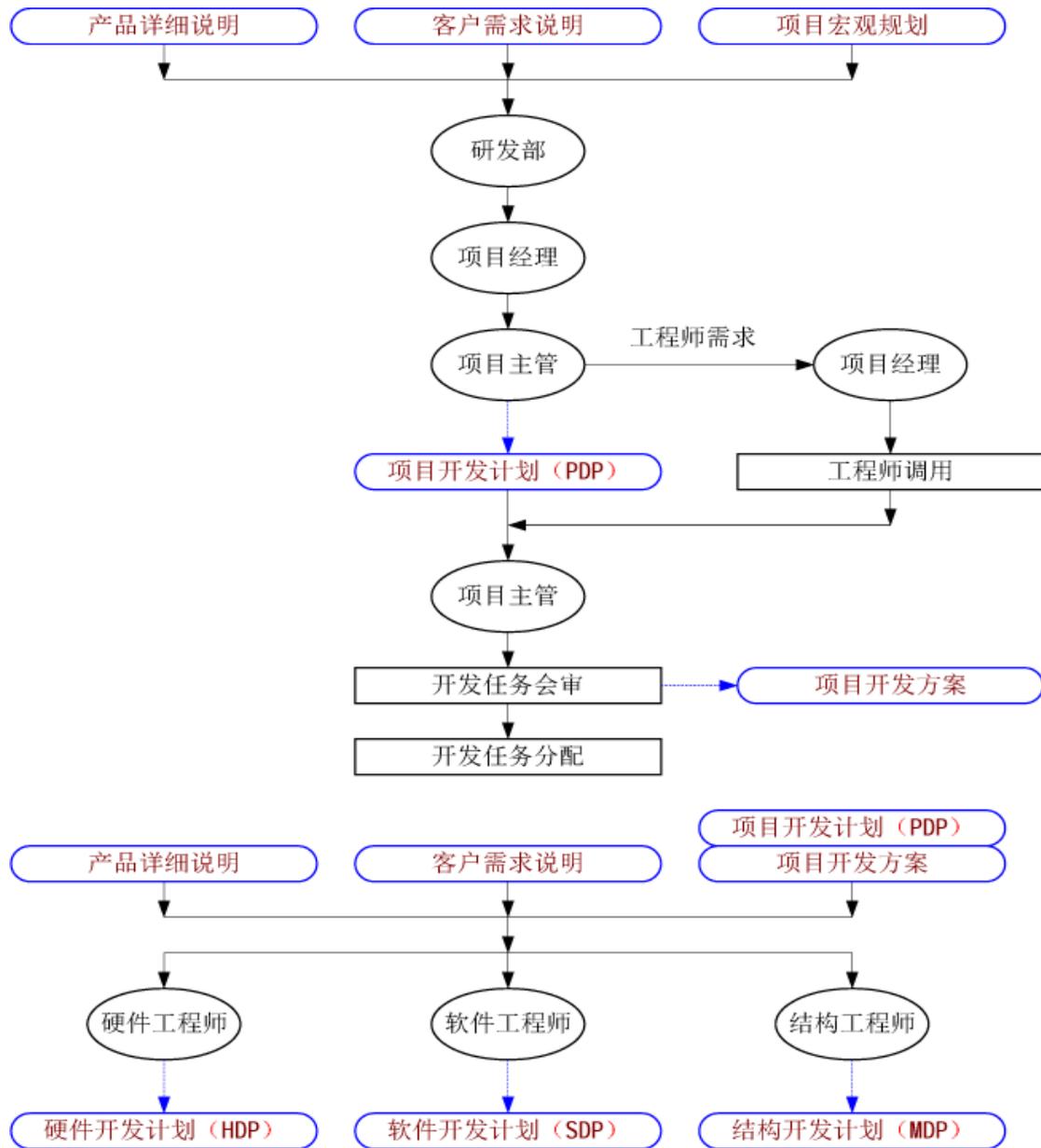
### 系统集成项目流程



### 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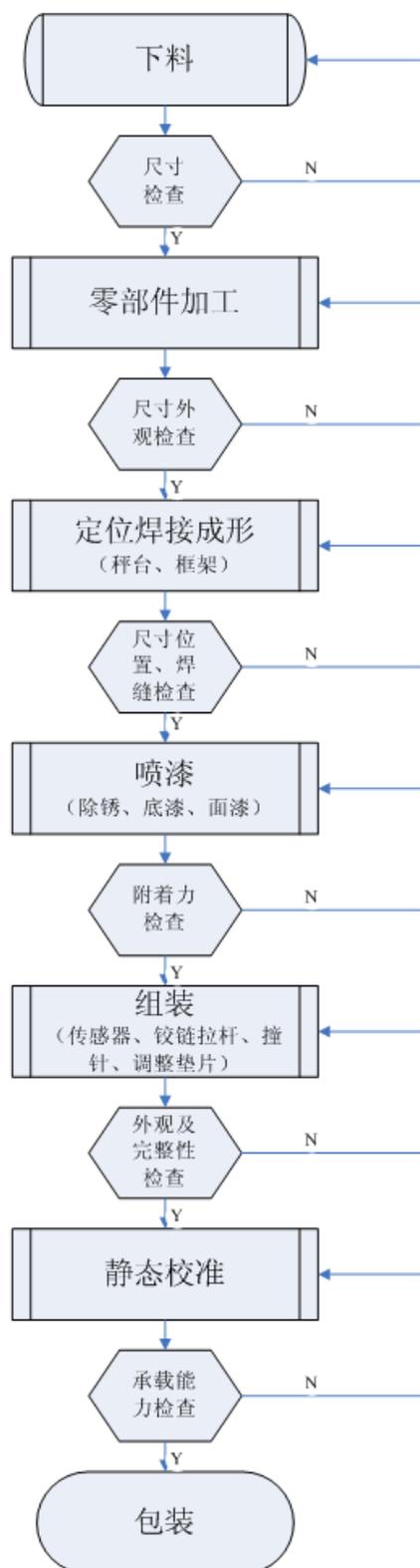


### 开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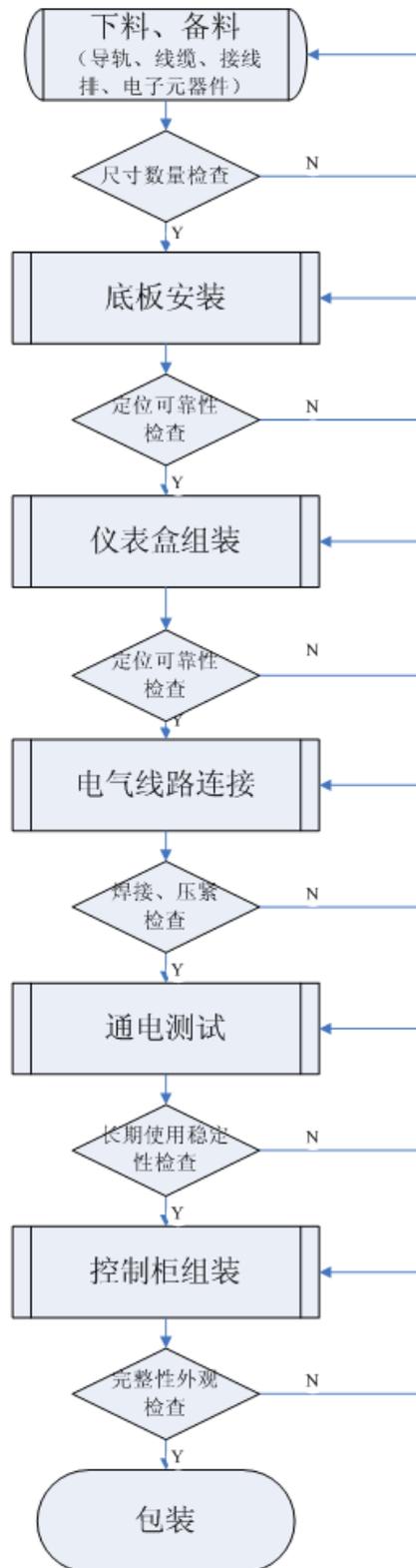


生产流程

轴衡秤台制作工艺流程



称重控制器制作工艺流程



###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 (一) 公司主要技术

1、弯板式动态轴重衡：自主研发，以大型整体式传感器为核心部件的轴重衡，采用业内先进的弯板称重测试技术，称重精度高并且稳定、可靠。采用合金材料做承载主体的弹性体，解决了非周期性交变应力产生的疲劳损伤问题，采用智能化的温控技术，具备良好温度与湿度自适应能力，计量精度稳定高。通过完整记录车轮通过时的重量信号，检测到车轮动态、静态以及加速、减速等指标，从而为在速度变化的情况下准确测量提供了有力保证。速度适应范围宽，最大允许通过速度为 200km/h，环境适应能力强、防护等级高，全密封一体结构，无需维护。路面适应性强，可以应用于复杂路面环境。

2、秤台式动态轴重衡：自主研发，由承载台、称重传感器、框架和限位装置组成的秤台式动态轴重衡，有单台面、双台面两种形式。应用成熟传感器技术实现真实检测，完整记录车轮通过时的重量信号曲线，确保 100%称量置信度，从而保证检测数据的高精度和高一致性。传感器采用悬挂式支撑方式，可有效防护水、潮湿及其它因素造成的损毁。独特的限位装置设置，使平台免于晃动，确保计量准确快速。采用双台面联动技术，提高了数据精确度及一致性，有效防止作弊现象。

3、轮轴识别器：自主研发，采用压力感应式传感器，能够正确分辨每轴轮胎数，对总重 5 吨以上车辆判别正确率大于或等于 99%，能够正确识别车轴类型，判别正确率大于或等于 99%。

4、称重数据采集器：自主研发，采用嵌入式系统，该系统是一个实时多任务内核，具有很强的实时性，稳定性和抗干扰能力。运用 BaFast 算法，可根据每个设备安装地点的海拔、车速、路面倾斜度、秤台的形变情况，进行算法补偿，以获取最佳称量精度。

5、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2.0：自主研发，基于 Windows XP/Windows NT 平台的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系统界面友善，操作简单，功能完善，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数据统计的准确度；先进的图像抓拍技术，严格的权限分配和密码管理，有效地控制了收费的流失、堵塞了管理的漏洞。采用了半自动收费方式，有人工判别和计算机自动识别技术结合，共同完成收费工作。

系统的扩展性强，预留扩展接口。

##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公司未对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进行资本化，因此目前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余额为零。

公司的知识产权主要包括：

#### （1）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0 项已授权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状态
1	高速公路入口智能化动态车辆超限快速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ZL200820024954.6	2008-7-9	2009-12-9	申请取得	维持
2	汽车轮轴识别器	实用新型	ZL200820024949.5	2008-7-9	2009-3-25	申请取得	维持
3	浅基坑式动态轴重衡器	实用新型	ZL200920226450.7	2009-6-16	2010-9-1	申请取得	维持
4	一体式费额显示器	实用新型	ZL200920030885.4	2009-8-5	2010-11-10	申请取得	维持
5	动态轴重衡滤液承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88376.1	2013-12-31	2014-6-18	申请取得	维持
6	动态轴重衡仪表三级热备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84152.3	2013-12-31	2014-6-4	申请取得	维持
7	公路计重用双台面秤台框架	实用新型	ZL201320887987.4	2013-12-31	2014-6-4	申请取得	维持
8	公路监控系统的远端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83382.8	2013-12-31	2014-6-11	申请取得	维持
9	路桥车道收费监控防逃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87501.7	2013-12-31	2014-6-4	申请取得	维持
10	四台面弯板动态轴重衡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887847.7	2013-12-31	2014-6-4	申请取得	维持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 W51	2009SR034233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5-12	2004-10-8	2009-8-26
2	开放式路桥收费智能管理系统 V2.0	2009SR034234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2-1-25	2002-7-15	2009-8-26
3	交通规费征收系统 V3.0	2009SR034236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12-10	2005-1-3	2009-8-26
4	车辆超限检测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4237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6-7-9	2006-7-18	2009-8-26
5	高速预警系统 V1.0	2009SR034238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6-3-12	2006-3-23	2009-8-26
6	公路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09SR034239	受让	杜永安	全部权利	2004-4-10	2004-4-25	2009-8-26
7	开放式路桥计重收费智能管理系统（简称：路桥计重收费软件）V1.0	2011SR0381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8-10	2010-8-20	2011-6-16
8	视频检测智能管理系统（简称：视频检测管理软件）V1.0	2011SR0385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5-25	2010-10-15	2011-6-18

公司共享有 8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 1-6 项为股东杜永安以知识产权增资的方式取得，7-8 项为公司直接申请取得，因此，均不存在签署相关转让或其他协议的情形，进而更不存在价款支付的情形。

股东杜永安对公司以知识产权增资引起的权利变动均已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备案。该六项无形资产均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相关，构成公司生产经营的核心技术。

### (3) 软件产品

公司拥有 2 项已授权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博安固定式动态轴重系统 W51	鲁DGY-2013-0970	2014.1.22	五年
2	博安开放式路桥计重收费智能管理系统V1.0	鲁DGY-2013-0969	2014.1.22	五年

### (4) 域名

公司拥有 1 个域名，为 boanits.com。域名注册人为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日期为 2008 年 3 月 20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20 日。

##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5,975,224.12	3,442,903.13	2,532,320.99	42.38%
办公设备	335,616.00	321,048.84	14,567.16	4.34%
其他设备	53,610.00	51,138.15	2,471.85	4.61%
<b>合计</b>	<b>6,364,450.12</b>	<b>3,815,090.12</b>	<b>2,549,360.00</b>	<b>40.06%</b>

主要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 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运输设备	雷克萨斯轿车	10	2006-08	900,940.00	201,332.52	22.35%
2	运输设备	捷达轿车	8	2008-11	76,600.00	23,993.89	31.32%
3	运输设备	汽车	5	2010-03	78,226.00	13,027.23	16.65%
4	运输设备	奔驰轿车	5	2010-08	345,800.00	109,169.02	31.57%
5	运输设备	雷克萨斯越野车	5	2011-03	1,801,880.00	711,502.29	39.49%
6	运输设备	捷达轿车	5	2011-08	77,080.00	37,758.96	48.99%
7	运输设备	捷达轿车	5	2012-03	53,557.26	32,171.83	60.07%
8	运输设备	别克轿车	5	2012-04	122,875.86	75,757.07	61.65%
9	运输设备	捷达轿车	5	2012-09	70,750.00	48,336.33	68.32%
10	运输设备	超越越野车	5	2013-03	1,421,111.00	1,191,175.28	83.82%
11	运输设备	捷达轿车	5	2013-11	96,032.00	88,096.57	91.74%
12	运输设备	切诺基越野车	9	2003-06	552,500.00	-	-
13	运输设备	东风轻型货车	5	2007-03	103,422.00	-	-
14	运输设备	威客轿车	5	2008-01	272,000.00	-	-
15	运输设备	电动三轮车	3	2007-09	2,450.00	-	-
16	办公设备	中央空调	10	2004-11	179,016.00	10,480.97	5.85%
17	办公设备	餐桌	5	2009-05	3,460.00	57.20	1.65%
18	办公设备	海尔冰柜	5	2010-06	3,000.00	804.60	26.82%
19	办公设备	科龙空调	5	2011-02	4,799.00	1,759.05	36.65%
20	办公设备	志高空调	5	2011-02	1,999.00	732.67	36.65%
21	办公设备	志高空调	5	2011-02	1,999.00	732.67	36.65%
22	办公设备	大门	5	2008-12	19,600.00	-	-
23	办公设备	办公家具	5	2005-03	42,867.00	-	-
24	办公设备	会议桌	5	2004-11	17,300.00	-	-
25	办公设备	格力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26	办公设备	格力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27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4,900.00	-	-
28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4,900.00	-	-
29	办公设备	格力空调	5	2008-12	4,900.00	-	-
30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4,900.00	-	-
31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32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33	办公设备	格力空调	5	2008-12	4,900.00	-	-
34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35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2,050.00	-	-
36	办公设备	格力空调	5	2008-12	2,100.00	-	-
37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3,450.00	-	-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 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38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8-12	2,100.00	-	-
39	办公设备	惠而浦空调	5	2009-05	7,276.00	-	-
40	办公设备	空调	5	2009-03	7,450.00	-	-
41	办公设备	保险柜	5	2008-01	2,400.00	-	-
42	其他设备	投影仪	3	2004-06	16,850.00	-	-
43	其他设备	多功能一体机	3	2006-10	5,500.00	-	-
44	其他设备	组装电脑	3	2006-10	11,280.00	-	-
45	其他设备	联想电脑	3	2010-06	4,200.00	1,126.44	26.82%
46	其他设备	方正电脑	3	2008-02	3,500.00	-	-
47	其他设备	电脑	3	2008-03	3,980.00	-	-
48	其他设备	联想电脑	3	2010-05	3,350.00	-	-
49	其他设备	电脑切线剥皮机	5	2010-06	4,950.00	1,345.41	27.18%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7000463，有效期三年。

#### 2、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公司于 2004 年 5 月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颁发的《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书》，项目编号：2004EB010885。

#### 3、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由山东省建筑工程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鲁）JZ 安许证字[2010]180865，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12 日。

#### 4、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公司于 2011 年 05 月 16 日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

综合系统工程分项资质，证书编号：B5284037011267。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该许可证适用于动态轴重衡（双台面式）、动态轴重衡（弯板式）的制造，证书编号：鲁制 00000709 号，有效期三年。

公司于 2014 年 02 月 26 日取得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该许可证适用于动态轴重衡 ZCS-30-DZ 的制造，证书编号：鲁制 00000709 号，有效期三年。

#### **6、中华人民共和国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

公司于 2013 年 07 月 25 日取得由济南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该许可证适用于动态公路车辆自动衡器的修理，证书编号：鲁修 01000037 号，有效期三年。

#### **7、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取得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该证书核准了动态轴重衡（弯板式）器具的型式，证书编号 2012F334-37。

#### **8、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取得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该证书核准了动态轴重衡（双台面式）器具的型式，证书编号 2012F333-37。

#### **9、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公司于 2014 年 01 月 10 日取得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该证书核准了动态轴重衡 ZCS-30-DZ 器具的型式，证书编号 2014F116-37。

#### **1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于 2013 年 06 月 28 日取得了由山东世通质量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山东博安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 2008 和 GB/T50430-2007 标准，该管理体系适用于智能化交通系统集成的施工和服务，证书编号：10413Q20593R1S，有效期最长可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

### 11、马鞍山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企业登记证明

公司于2012年08月31日取得了由马鞍山市招标采购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马鞍山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企业登记证明》，该证明允许公司在本市范围内参与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证书编号：TB20120239。

### 12、省外建筑企业入湘施工登记证

公司于2012年08月09日取得了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省外建筑企业入湘施工登记证》，此证为省外建筑企业在湖南省履行入湘施工基本情况登记，建立企业信用档案的证明，资质登记：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分项资质，证书编号：B5284037011267，有效期至2014年08月08日。

### 1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工程从业单位信用信息备案证书

公司于2013年04月23日取得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颁发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工程从业单位信用信息备案证书》，该证书允许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境内进行交通工程投标活动，证书编号：公路工程施工专业承包-2012-089，有效期三年。

### 14、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取得了由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鲁R-2014-0013。

## 四、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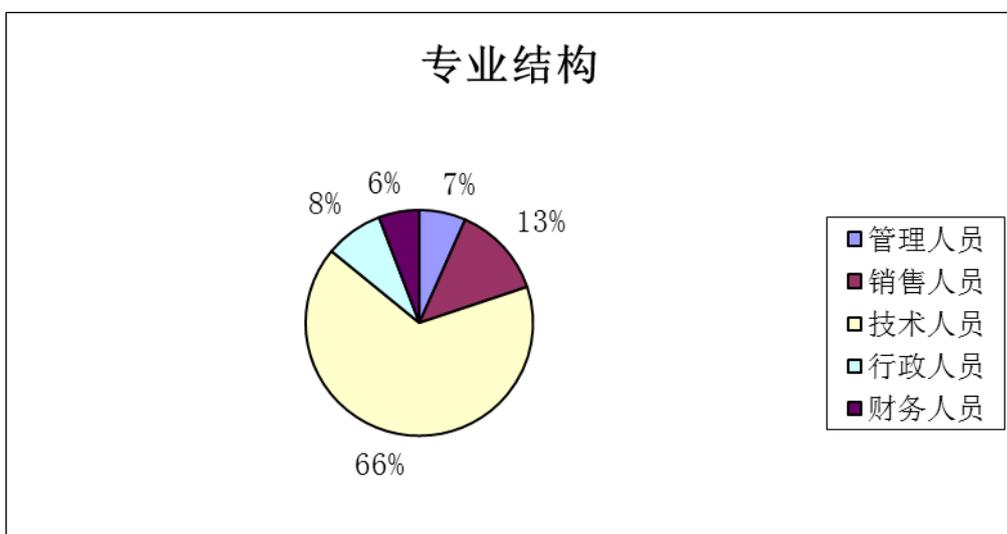
### （一）员工结构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121人，构成情况如下：

#### 1、专业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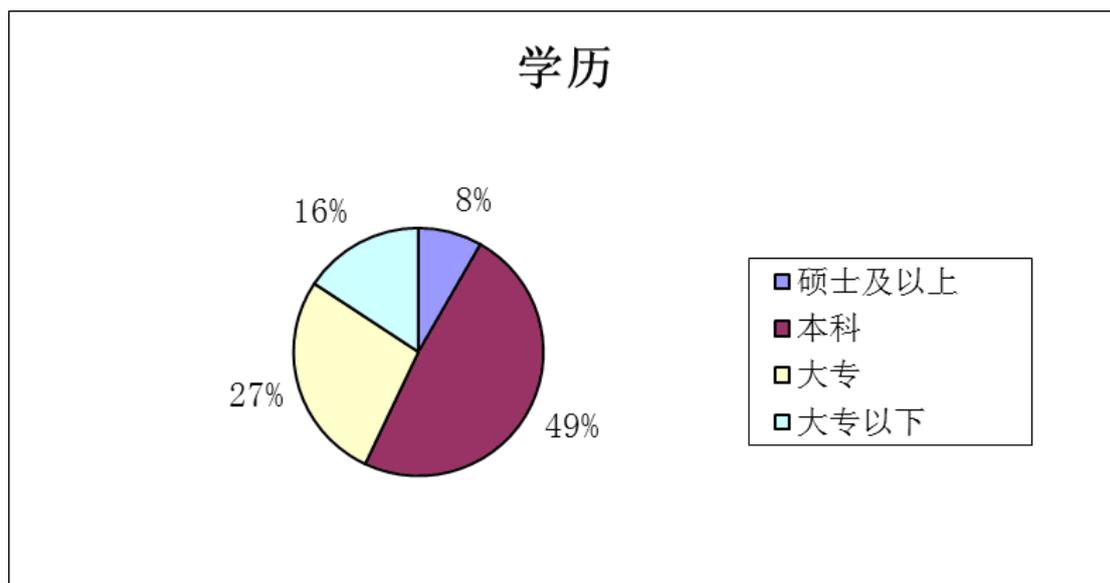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8	7
销售人员	16	13
技术人员	80	66

行政人员	10	8
财务人员	7	6
合计	121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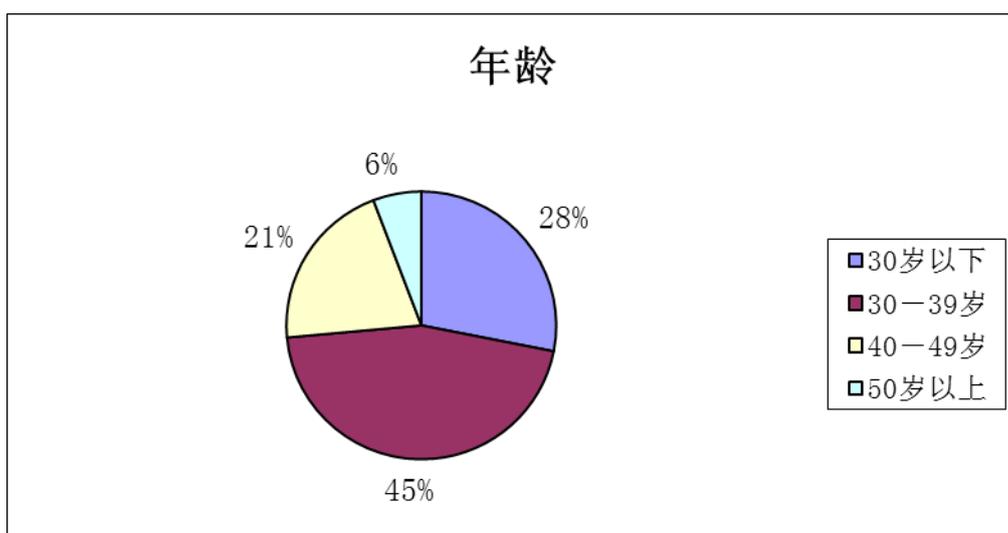
## 2、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10	8
本科	59	49
大专	33	27
大专以下	19	16
合计	121	100



###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以下	34	28
30—39 岁	55	45
40—49 岁	25	21
50 岁以上	7	6
合计	121	100



## （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杜永安先生，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许洪涛先生，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侯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吉武先生，核心技术人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8年7月至2005年5月，历任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6月，任北京世伟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在加拿大Future Electronics Beijing Branch担任Group Manager；2009年3月至2014年6月，任博安智能有限总工程师；现任博安智能总工程师。

于志海先生，核心技术人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6年1月，历任广州帧网通信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任广州粤建三和软件有限公司软件项目经理；2008年5月至2014年6月，历任博安智能有限软件工程师、部门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博安智能副总工程师。

巩瑞雪女士，核心技术人员，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就职山东万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04年10月至2010年6月，就职山东东冠网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0年7月至2014年6月，任博安智能有限市场销售部副经理；现任博安智能市场销售部副经理。

### 2、核心技术人员与原任职单位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约定和履约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杜永安自1992年4月至2002年6月任临沂方正董事长，2002年6月从临沂方正离职，2002年6月进入博安智能有限担任董事长。根据杜永安的说明，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的约定。截至本公

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杜永安与临沂方正不存在任何因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2) 核心技术人员许洪涛自 1994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历任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软件”）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事业部总经理，2007 年 2 月从中创软件离职，2007 年 3 月进入博安智能有限任总经理。许洪涛在中创软件任职期间，与中创软件有保守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但没有竞业限制以及相应补偿的相关约定。许洪涛离职后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许洪涛与中创软件不存在任何因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3) 核心技术人员侯勇自 1996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历任济南金钟电子衡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钟公司”）传感器事业部技术员、技术经理，2007 年 7 月从金钟公司离职后加入博安智能有限历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公路机电事业部总经理，现为公司副总经理。侯勇在金钟公司任职期间，与金钟公司有保守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的相关约定。侯勇从金钟公司离职后未收到金钟公司支付的经济补偿金。

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省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山东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若干问题的意见》【鲁高法[2010]84 号】第 31 条，“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用人单位未按照约定支付经济补偿的，劳动者可以要求用人单位履行竞业限制协议，支付经济补偿。自工作交接完成后满一个月，用人单位尚未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劳动者可以不受竞业限制协议的约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二十七条，“劳动争议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为一年。仲裁时效期间从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计算”。

侯勇与金钟公司不存在任何商业秘密、因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4) 核心技术人员王吉武自 1998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加拿大 FutureElectronics Beijing Branch 担任 Group Manager，2009 年 3 月加入博安智

能有限。王吉武在 FutureElectronics Beijing Branch 任职期间，未与原公司签订保密以及竞业限制相关的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吉武与 FutureElectronics Beijing Branch 不存在任何因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5) 核心技术人员于志海自 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广州粤建三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建三和”）软件项目经理，2008 年 5 月加入博安智能有限。于志海在粤建三和任职期间，未与粤建三和签订保密、竞业限制相关协议。于志海在粤建三和主要从事建筑建材检测软件开发，在博安智能有限从事路桥软件开发，二者研究方向不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于志海与粤建三和不存在任何因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6) 核心技术人员巩瑞雪自 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山东东冠网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冠公司”），2010 年 7 月入职博安智能有限。巩瑞雪在东冠公司任职期间，未与公司签订有关保密、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巩瑞雪不存在违反竞业限制情形。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巩瑞雪与东冠公司不存在任何因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竞业限制方面的法律纠纷。

##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 （一）生产销售状况

#### 1、按产品分类

公司产品采取按订单生产的方式，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集成项目收入	21,265,457.00	82.48%	80,303,776.70	79.80%	30,912,477.50	72.21%
销售收入	4,423,311.18	17.16%	16,967,299.24	16.86%	7,040,367.26	16.45%
服务收入	93,000.00	0.36%	3,357,640.00	3.34%	4,854,051.00	11.34%
合计	<b>25,781,768.18</b>	<b>100.00%</b>	<b>100,628,715.94</b>	<b>100.00%</b>	<b>42,806,895.76</b>	<b>100.00%</b>

#### 2、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山东省	9,838,709.73	38.16%	68,511,781.47	68.08%	20,959,321.91	48.96%
黑龙江省	-	-	6,804,919.15	6.76%	15,465,448.00	36.13%
广东省	-	-	9,506,856.96	9.45%	1,023,572.36	2.39%
湖南省	14,278,555.00	55.38%	3,461,792.00	3.44%	-	-
湖北省	123,409.14	0.48%	4,919,726.86	4.89%	1,581,937.61	3.70%
其他	1,541,094.31	5.98%	7,423,639.50	7.38%	3,776,615.88	8.82%
合计	<b>25,781,768.18</b>	<b>100.00%</b>	<b>100,628,715.94</b>	<b>100.00%</b>	<b>42,806,895.76</b>	<b>100.00%</b>

### 3、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定位于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提供商。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销售主要还是以参与各地方公路建设部门以及企业的招投标承建项目的销售方式为主，以企业用户采购产品销售为辅。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公路建设及维护单位，包括各省、市的交通厅、公路管理局、公路开发公司、公路运营公司等。产品销售的消费群体为各大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和工程施工公司，这其中也包括公司的竞争对手。

### 4、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年份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2014年1-4月	湖南省石华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278,555.00	55.34%	石华高速公路机电系统集成项目
	禹城市恒泰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476,142.88	9.60%	电缆等输电设备销售
	禹城市海泰置业有限公司	2,035,438.46	7.89%	视频会议系统集成项目
	高唐县交通局	1,825,980.00	7.08%	治超检测站信息系统集成项目
	烟台市疏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	1,511,289.00	5.86%	港疏港公路机电系统集成项目
	<b>合计</b>	<b>22,127,405.34</b>	<b>85.77%</b>	
2013年度	淄博市公路管理局	20,878,195.00	20.71%	国道 205 改造机电系统集成项目(淄博段)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11,952,625.00	11.85%	龙山互通立交机电工程系统集成项目 852.85 万元、计重设备改造工

年份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程系统集成项目 342.41 万元
	临沂市公路局	7,937,116.00	7.87%	国道 205 改造机电系统集成项目(临沂段) 376.28 万元、计重设备改造工程系统集成项目 417.43 万元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系统机电工程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办公室	6,555,346.50	6.50%	高速公路联网升级改造系统集成项目
	莱芜市公路管理局	4,801,600.00	4.76%	高速公路交安设施整治系统集成项目 246.74 万元、国道 205 改造机电系统集成项目(莱芜段) 233.42 万元
	<b>合计</b>	<b>52,124,882.50</b>	<b>51.69%</b>	
2012 年度	建鸡高速公路虎林至鸡西段建设指挥部	15,465,448.00	35.58%	建鸡高速通讯管道系统集成项目(GD2、3、4 合同段)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969,247.86	11.43%	高速公路机电设备采购 385.09 万元、计重收费设备采购 89.81 万元,其他服务 21.8 万元
	临沂市公路局	3,382,180.00	7.78%	计重收费系统改造 297.40 万元、治超站信息系统 40.82 万元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3,045,800.00	7.01%	公路运输信息化建设系统集成项目
	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	1,694,320.00	3.90%	车道称重系统及入口超限检测系统集成项目
	<b>合计</b>	<b>28,556,995.86</b>	<b>65.70%</b>	

报告期内，公司向竞争对手销售产品的情况：

主办券商查阅了相关的合同以及财务记录。报告期内，公司向竞争对手销售产品的情况如下所示：

时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2014 年 1 月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动态轴重衡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高信息”)向公司采购动态轴重衡一个,用于维修安徽省国家 I 类治超检测站损坏的动态轴重衡。

汉高信息于 2009 年进行了安徽省国家 I 类治超检测站的建设,由于同样作

为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的汉高信息没有自己的动态轴重衡产品，因此在该项目最初建设时汉高信息就采购了公司的动态轴重衡产品，作为安徽省国家 I 类治超检测站的称重设备。此次采购用于对原有轴重衡产品进行维修更换。

## （二）采购情况

### 1、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设备材料费	16,136,286.97	81.39%	53,652,891.52	72.00%	20,548,232.40	73.75%
土建及安装费	3,472,955.70	17.52%	15,419,818.36	20.69%	6,131,204.01	22.01%
差旅费	62,138.30	0.31%	2,059,016.54	2.76%	561,447.07	2.02%
车辆使用费	70,396.00	0.36%	699,037.19	0.94%	31,251.54	0.11%
业务招待费	34,606.00	0.17%	360,462.74	0.48%	45,508.19	0.16%
运杂费	15,744.00	0.08%	779,197.61	1.05%	122,019.34	0.44%
其他	33,450.20	0.17%	1,546,712.30	2.08%	421,220.47	1.51%
<b>合计</b>	<b>19,825,577.17</b>	<b>100.00%</b>	<b>74,517,136.26</b>	<b>100.00%</b>	<b>27,860,883.02</b>	<b>100.00%</b>

### 2、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比重	供应商品具体内容
2014年 1-4月	1	江苏宝安电缆有限公司	1,030,921.98	6.39%	电缆、塑铜线
	2	济南泽瑞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700,756.00	4.34%	摄像机、镜头、护罩、支架
	3	深圳市哈工大交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0	3.47%	视频事件检测分析仪
	4	哈尔滨三英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3.10%	以太网交换机、会议电视终端
	5	山东宝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2,453.00	2.87%	轮轴识别器、称台、法兰
			<b>合计</b>	<b>3,254,130.98</b>	<b>20.17%</b>
2013年 度	1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1,500.00	8.13%	弯板式计重收费系统
	2	邯郸市丛台区新源电子制造厂	2,765,960.00	5.16%	武涉收费站迁移施工
	3	东莞华兰海电子有限公司	1,815,200.00	3.38%	弯板传感器

	4	北京高登衡器有限公司	1,430,250.00	2.67%	称台、称重仪
	5	济南泽瑞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882,980.00	1.65%	视频切换控制矩阵、曼码转换器、控制键盘、视频分配器
	<b>合计</b>		<b>11,255,890.00</b>	<b>20.98%</b>	
2012 年 度	1	北京蛙视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160,000.00	5.65%	光端机
	2	浙江汉维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1,101,432.00	5.36%	光缆
	3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1,056,000.00	5.14%	车牌抓拍单元
	4	济南银河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731,150.00	3.56%	称重仪、轮轴识别器
	5	济南泽瑞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704,355.00	3.43%	视频切换控制矩阵、曼码转换器、控制键盘、视频分配器
	<b>合计</b>		<b>4,752,937.00</b>	<b>23.13%</b>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公司采购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及客户中不占权益。

###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借款及担保合同

(1) 2012 年 7 月 23 日，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向博安智能有限提供人民币 800 万元的贷款，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贷款总期限为 6 个月，从 2012 年 7 月 23 日至 2013 年 1 月 23 日。2012 年 7 月 17 日，公司大股东、法定代表人杜永安及其配偶赵平、股东杜菲菲与青岛银行济南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贷款合同》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物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一年，即 2012 年 7 月 17 日至 2013 年 7 月 17 日。

(2) 2013年6月3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中大槐树支行与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约定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贷款, 贷款期限为12个月。同日, 科信丰大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中大槐树支行签订了《保证金质押合同》及《保证合同》, 为前述借款提供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两年; 公司大股东、法定代表人杜永安及其配偶赵平与中国银行济南中大槐树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两年。

## 2、委托建设合同

2010年12月27日, 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置业”)与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部基地南区A2-3楼”建设项目委托建设合同》, 约定东瑞置业为公司建设总部基地南区A2-3楼的第15、16层, 建筑面积约为3,200平方米, 并在建成后为公司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另外, 东瑞置业为公司建设20个车位, 建成后公司拥有车位的使用权。该合同总额为1,848万元。

公司于2010年12月27日、2011年8月2日分别向东瑞置业支付462万元、369.6万元, 共计支付831.6万元。

经核查, 上述合同签订后, 委托建设项目所用的土地进行开发建设需办理土地用途变更手续, 建设用地在履行变更土地用途招拍挂法定程序时, 土地使用权被东瑞置业的控股股东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高控股”)取得并进行开发建设, 目前项目已经完成封顶。因上述合同主体发生变更, 公司若继续履行合同, 则需与东瑞置业、济高控股重新签订变更协议; 公司若提出解除合同, 则有权向东瑞置业要求返回预付款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014年7月2日、2014年7月7日, 东瑞置业两次向公司发出《协商函》, 请求对合同变更事宜进行协商并承诺公司若不与济高控股重新签订合同则退还公司所缴纳的831.6万元委托建设费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目前公司与东瑞置业、济高控股就合同变更事宜正在协商解决中。

## 3、采购合同

公司与多家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按需分批采购，举例列示如下：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吉林省瑞光科技有限公司	2012-05-02	建鸡高速公路虎林至鸡西段建设项目通信管道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合同	公司向吉林省瑞光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批施工材料。合同总成交价1,967,386元。	履行完毕
2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1	京沪、济聊、日兰、东港路等收费站出口集中设备改造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公司向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联体秤计重收费系统。合同总成交价5,148,000元。	正在履行
3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2013-05-13	G205国道改造示范工程淄博任庄至乐疃段路面改造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公司向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购买信息标志、LED显示屏等产品。合同总成交价：1,407,400元。	正在履行
4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3-10-12	采购合同	公司向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原产于法国GEA的收费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合同总成交价1,476,900元。	履行完毕
5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3-8-27	采购合同	公司向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原产于法国GEA的收费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合同总成交价2,569,094元。	正在履行
6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	2013-10-29	采购合同补充协议	变更了公司向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原产于法国GEA的收费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	正在履行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			的数量。变更后的合同总成交价2,515,744元。	
7	江苏宝安电缆有限公司	2014-3-25	禹城恒泰送变电物资采购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公司向江苏宝安电缆有限公司采购控制电缆、塑铜线、高压电缆、低压电缆。合同总成交价1,473,112元。	履行完毕

#### 4、工程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签订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重大工程合同如下：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邯郸市交通运输局通行费管理处	2012-05-15	河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武涉公路收费站移站工程，监控、通讯、计重、照明、收费亭等机电设备采购安装。合同总成交价为3,965,960元	履行完毕
2	烟台市公路管理局	2012-07-06	烟台港龙口区疏港公路机电工程（第六标段）施工	烟台港龙口区疏港公路机电工程（第六标段）收费、监控、通信系统等机电工程。合同总成交价为5,608,383元	正在履行
3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2012-09-29	日兰高速日照段龙山互通立交机电工程	日兰高速日照段龙山互通立交机电工程，负责全段的机电工程。合同总成交价为8,954,925元。	正在履行
4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2012-10-31	京沪路、济聊路、日兰路、东港路等收费站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第一合同段日照局）	京沪路、济聊路、日兰路、东港路等收费站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第一合同段日照局）日兰路共计27个称台的改造。合同总成交价为3,792,503元。	正在履行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5	临沂市公路局	2012-10-31	京沪路、济聊路、日兰路、东港路等收费站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第一合同段临沂局）	京沪路、济聊路、日兰路、东港路等收费站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第一合同段（临沂局）共计31个称台的改造。合同总成交价为4,591,763元。	正在履行
6	淄博市公路管理局	2013-03-30	G205国道改造示范工程任庄至乐疃段路面改造工程施工协议书（第四合同段）	G205国道改造示范工程任庄至乐疃段路面改造工程施工（第四合同段）。合同总成交价为20,882,715元。	履行完毕
7	威海市公路管理局	2013年4月	S24威青高速威海段乳山及乳山西收费站增设ETC车道工程第二合同段施工合同	乳山及乳山西收费站机电部分，通信、监控及收费综合系统建设等。合同总成交价为4,468,989元。	正在履行
8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系统机电工程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办公室	2013-7-10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系统机电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合同（A3合同）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系统机电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合同总成交价为19,503,805元。	正在履行
9	湖南省石华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3-7-18	湖南省石首至华容高速公路项目机电工程施工合同（第JD01合同段）	湖南省石首至华容高速公路项目机电工程施工第JD01标段的通信、监控、收费三大系统及相关工程。合同总成交价为13,296,682元。	正在履行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0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	2013-08-09	2013年部分高速公路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第五合同段）	聊城济聊路段10条收费车道，泰安莱泰路段9条收费车道，济宁日兰路段6条收费车道，总计3个地市25条收费车道的称台改造工程。主要工程内容为拆除并重新安装计重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合同总成交价为3,359,466.38元。	正在履行
11	沪昆高速公路潭市互通工程建设项目部	2013-08-15	沪昆高速公路潭市互通工程项目机电工程施工第S7合同段	沪昆高速公路潭市互通工程建设项目机电工程施工第S7合同段。第S7合同段为通信、监控、收费三大系统及相关工程。合同总成交价为11,304,004元。	正在履行
12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分公司	2013-11-20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分公司广河、增从高速公路计重收费动态称重成套设备（弯板）安装工程合同	广河、增从高速公路计重收费动态称重成套设备（弯板）安装工程。合同总成交价为4,440,555元。	正在履行
13	菏泽市公路管理局	2013-12-25	日兰高速公路郓城南互通立交改造工程（二期）施工合同第二标段	日兰高速公路郓城南互通立交改造工程（二期）主线为日兰高速公路，被交路为省道254，原单喇叭互通立交改造为双喇叭互通立交。将原来2进2出收费车道改造为3进6出车道，拆除原有收费广场，新建收费广场、收费雨棚，并设置监控、通信、收费系统和房建设施。施工二标段负责日兰高速公路郓城南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机电设施设备施工。合同总成交价为3,999,600.37元。	正在履行

序号	合作方	签署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4	济宁市公路管理局	2014-01-07	G1511 日兰高速济宁收费站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日兰高速济宁收费站收费车道设备, 收费计算机系统设备, 闭路电视监视设备、内部对讲、安全报警设备、供配电设备等。合同总成交价为3,870,090元。	正在履行

## 六、商业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实践, 已形成以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为核心的产品开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 通过为公路建设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相关软硬件产品, 实现营业收入。具体如下:

### (一) 盈利模式

(1) 系统集成项目模式: 为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公路的信息系统包含三大子系统, 即通信系统、监控系统以及收费系统。系统集成项目就是对上述三个系统进行硬件的安装施工以及软件系统的安装调试, 使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公司通过收取工程费用和转售相关设备来获得收入。

(2) 产品直销模式: 通过直接向其他系统集成商或公路运营单位直接销售公司的产品来获得收入。

(3) 服务模式: 通过对销售的产品进行后续维护收取维护费来获得收入。

在系统集成项目模式中, 公司通过建设公路信息系统来获得收入, 从而不可避免的要进行工程施工。为了严格控制工程施工质量, 在施工过程中除了少量土建工程包外给其他施工单位建设外, 不存在其他外包或分包情形。公司中标后会派出总工、项目经理及技术人员组织施工人员全程开展工作。

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客户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将相关产品集成到公路信息系统之中, 其中不乏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 如动态轴重衡等。如若招标人在制定标书时对部分设备产品厂家、型号会做明确规定, 要求提供其他厂商生产的产品, 就需根据客户要求购买相应品牌、厂商生产的产品, 甚至会有采购竞争对手

产品的情况出现。

由于公司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开展和产品销售的客户群体具有一致性，若在施工过程中招标人对工程中所涉及的产品没有明确品牌要求，公司会基于整个系统工程的兼容性方面考虑优先使用本公司的产品。也存在非公司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使用了公司产品后，与公司建立了合作。综上，公司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与产品销售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开展的。

##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设计，产品零部件委托加工，自行总装调试为主的产品生产加工模式。

1、委托加工的产品零部件主要公司产品动态轴重衡的组成部件，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委托加工产品零部件具体内容
1	称台
2	称台框架
3	传感器
4	限位装置
5	拉杆
6	销子
7	外壳

2、公司以降低成本为目的，采取比价法确定委托加工厂商。公司委托加工的厂商共计 3 家，如下所示：

序号	委托加工厂商的名称
1	山东宝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高登衡器有限公司
3	济南银河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宝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宝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4 日，注册号为 370100200081459，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丁兆迎。公司住所地为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办事处菜园工业园 6 号。经营范围：机械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交通管理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销售：钢材；公路交通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禁

止的项目除外)。(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登记机构为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历城区分局。

山东宝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丁兆迎	240.00	80.00
袁泉	30.00	10.00
丁兆满	30.00	10.00
<b>合计</b>	<b>300.00</b>	<b>100.00</b>

主要人员:丁兆迎,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袁泉,任监事。

山东宝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高登衡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高登”)成立于1993年1月1日,注册号为110108004303148,注册资本为1,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金辉。公司住所地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36号百朗园0702室。营业期限自2007年10月10日至2037年10月9日。经营范围:制造计量器具(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登记机关为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北京高登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漫江	100.00	9.09
金琦	200.00	18.18
金辉	800.00	72.73
<b>合计</b>	<b>1,100.00</b>	<b>100.00</b>

北京高登主要人员任职情况:金辉,任执行董事;李漫江,任总经理;金琦,任公司监事。

北京高登及其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济南银河计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银河”）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9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7011220005991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6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是史宪伟。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衡器、机械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产品及配件，五金交电，管件，建材，冶金炉料，钢材的销售；建筑安装工程（凭资质经营）。（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济南银河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牟成强	27.00	45.00%	现金
史宪伟	27.00	45.00%	现金
张峥	6.00	10.00%	现金
<b>合计</b>	<b>60.00</b>	<b>100.00%</b>	--

济南银河及其股东牟成强、史宪伟、张峥均与公司及其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选择其委托加工系公司根据产品规划、市场发展状况及委托加工厂商生产能力、产品质量及成本控制等因素选择确定。

3、委托加工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加工厂商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 1-4 月
1	山东宝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4%	1.63%	2.26%
2	北京高登衡器有限公司	2.77%	2.63%	--
3	济南银河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3.51%	1.04%	--

公司现在销售的所有产品，其生产周期包含了产品需求、产品设计、产品研发、产品测试、产品生产、产品销售、售后维护等环节。公司为降低管理成本，减少生产资金投入，对于公司动态轴重衡产品的生产环节，公司选择委托加工的模式原因有两个。第一，选择委托加工的模式能够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第二，由于公司自身生产能力有限，公司在自身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客户需求时会

采取的委托相关厂商代为加工部分零部件的方式。

4、在对委托加工产品的质量控制方面，公司不仅制定并严格执行与委托加工相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而且从选择合作的委托加工厂商初始，就要求委托加工厂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业务资质：委托加工厂商必须有生产轴重衡相关零部件的生产经验、满足合作方要求并取得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资质、具备生产轴重衡所具有的设备配置和人员、场地配置。

（2）质量控制措施：委托加工合作前加工厂商和公司必须签订委托加工合同、品质保证协议和保密协议后才能建立正式合作关系，委托加工厂商建立 ISO9000 质量管理程序并严格执行。公司的生产管理人员全程管控从元器件配套采购、来料检验、产品生产工艺编制、生产现场管理、产成品检验、仓储与运输等所有生产的关键环节，并在速达 3000 管理软件中全系统化运作。

## 七、公司所处行业状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子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属于大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子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 2、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商，主要从事公路信息系统的建

设、调试、后续服务以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我国公路信息化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和各省市级交通厅、公路局等，其主要职责为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民航等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制定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

##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资格资质管理办法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部门	颁布日期	主要内容
1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7年9月1日	主要规定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分级、认定和管理。
2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4年7月5日	主要规定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建筑施工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资格的认定和管理。
3	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检总局	2008年5月1日	主要规定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计量器具的制造、修理业务的机构资格的认定和管理。

### 2)、 主要法律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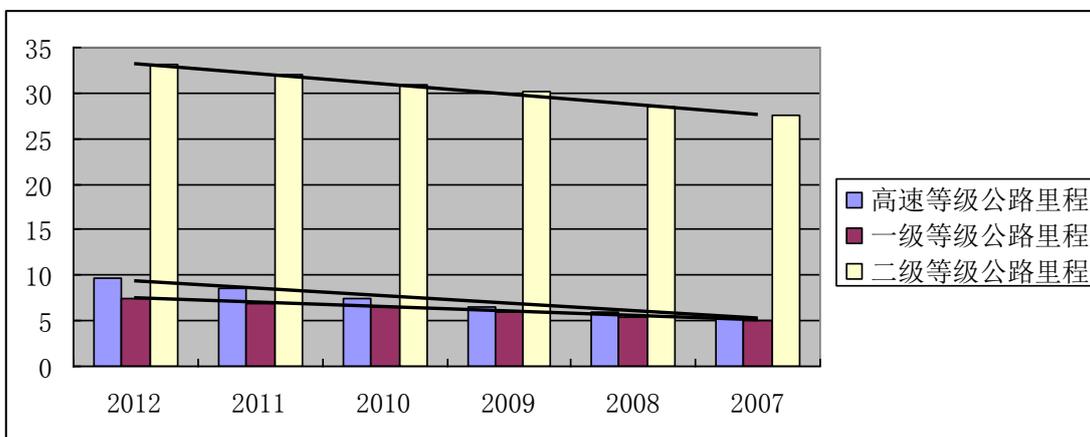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部门	颁布日期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7年11月1日	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建筑活动的单位或个人，实施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7年7月3日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经营、使用和管理活动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监督管理。
3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3年11月24日	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建设工程的新建、扩建、改建和拆除等有关活动及实施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4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2004年1月13日	规定了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5年9月6日	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建立计量基准器具、计量标准器具，进行计量检定，制造、修理、销售、使用计量器具进行了规定。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9年8月30日	主要从招投标适用范围、招标、投标、开标、评标和中标等方面规范招投标活动，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二) 行业发展现状

1988年10月，我国大陆第一条高速公路建成通车，高速公路的建设从此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随之孕育而生的就是公路信息化行业。随着我国公路里程的不断增加以及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公路信息化行业进入了高速成长的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我国2006至2012年公路通车里程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公里



截止到 2012 年底我国已建成高速公路 9.62 万公里，一等级公路 7.32 万公里，二等级公路 33.15 万公里，并且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这一数字仍在不断增加。这为从事公路信息化行业的公司创造了巨大的市场规模。而目前相比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我国的公路信息化水平仍然较低，公路的管理水平较为落后。

### （三）行业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

#### 1、新建公路的信息化建设规模将持续增长

根据《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 年）》，我国公路网规划总规模将达 40.1 万公里，由普通国道和国家高速公路两个路网层次构成。其中国家高速公路网会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约 11.8 万公里，其中待建约 2.5 万公里。普通国道由 12 条首都放射线、47 条北南纵线、60 条东西横线和 81 条联络线组成，总规模约 26.5 万公里。其中利用原国道 10.4 万公里、原省道 12.4 万公里、原县乡道 2.9 万公里，合计占规划里程的 97%，其余 3%约 0.8 万公里需要新建；目前达到二级及以上技术标准的普通国道路线约占 60%，按照未来基本达到二级及以上标准测算，共约 10 万公里需要升级改造。

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调查，公路信息化建设投资占整个基建工程投资额的 1%左右。根据行业经验和现行公路招标投标概算、预算统计结果：信息化系统的投资约为 80-100 万元每公里。根据以上分析，我国公路网在未来新建及升级改造总里程约为 15.5 万公里，平均每年新建或改造约 9,000 公里，每年新建或改造公路的信息化投资规模将达到 72-90 亿。

#### 2、存量公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及改造升级

我国现已建成的高速公路及国道达到 17.5 万公里，以信息化建设投资 60 万元每公里计算，全国信息系统设备存量固定资产总额 1,050 亿，而且还将逐年递增。按照信息系统建设使用周期推算，公路信息系统应用每 4-5 年就需要对原系统进行相应的更新升级。保守估计全国每年需更新升级信息系统的公路约有 2 万多公里。按照更新升级信息系统的投入约为新建公路信息系统投资费用的 30%

测算，全国每年更新升级信息系统 2 万公里的投资约为 36 亿元。

综上所述，全国每年新建公路信息系统与更新升级信息系统更新改造原有的信息系统将合计为公路信息化市场带来 100 亿以上的市场规模。

#### （四）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发布的数据目前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分项资质厂商有 98 家，其中在市场上较为活跃的厂商有 40-50 家，公司的主要对手有 15 家。

目前参与本行业市场竞争的企业主要有以下几类：

第一类是进入信息化建设领域的公路工程建设企业。

由于公路在建设过程中，首先进行路基、路面、桥梁、隧道的施工，信息系统是高速公路建设的最后一个环节。因此，一些公路工程建设企业就顺带进行机电设备采购和安装。由于该类企业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是整体业务量的较小组成部分，缺乏专业技术人员，而且没有自己的产品，企业的组织架构、企业文化与专业从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相差较大。

第二类是以工程外包为核心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企业。

这类企业销售能力较强，但没有自身技术和产品，基本不具备工程技术施工能力，在获取项目后，外包给其他单位实施，随着公路交通信息化采购和工程建设市场的规范化，该类企业生存空间进一步缩小，目前以区域市场销售为主。

第三类是具有自主产品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

这类企业不仅可以完成公路信息系统的集成工作，同时还可以通过自主的研发、生产将自己的产品应用到公路的信息系统中来。使得企业在安装施工、系统集成以及后续服务方面都能够游刃有余，展示出前两类企业所不具有的优势。同时企业的产品和系统集成服务能够起到相互促进的作用，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得先机。本公司就属于这类企业。

#### （五）行业进入壁垒

##### 1、从业资质壁垒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从事公路交通工程机电系统建设企业实施资质管理制度，公路交通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划分为：安全设施，通信系统工程，监控系统工程，收费系统工程，通信、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五类。要取得上述资质，必须符合《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对从业企业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工程设计业绩和经营实力等方面的规定，这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政策壁垒。

计重收费产品的核心动态轴重衡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的法定计量检定产品，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其生产厂商实施严格管理，根据《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生产厂商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维修厂商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其产品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 2、技术和人才壁垒

技术实力和人才资源是公路信息系统建设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主导要素之一。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含量高、专业性强、安全性要求高等特点。

公路信息化行业特殊的技术壁垒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障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14条规定：“从事建筑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并在执业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根据《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3号）规定，从事公路机电工程施工的规模以上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持有注册建造师证书持证上岗。同时，企业是否拥有掌握上述相关技术方面的专业人才，且这些人才是否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工业和信息化部所认定的从业资格，也是企业能否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主要因素之一。

## 3、市场进入壁垒

公路信息化行业企业以往的业绩和已实施案例是用户关注的重点。由于公路信息化项目涉及门类范围广、产品众多、技术含量高，企业每一次成功的系统集

成设计、工程施工和项目运作经验将对企业继续提升在本领域的市场地位，以及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领域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全国各地多年的公路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使区域用户对参与厂家的要求和管理日渐严格，基本上每个省份行业主管部门都设立了企业准入制度，并建设了相应的管理系统。想要在该区域开展业务的厂商，需要满足该区域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 **4、资金规模壁垒**

由于公路信息系统集成负责整个工程项目从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系统调试到运行维护等过程工作，其各个环节都需要从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先行垫付一部分资金。因此，从事该类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政策倾斜，持续加大公路建设及信息系统的投资力度**

“十二五”规划的发展目标指出，到2015年，基础设施网络更趋完善，结构更加合理，科技进步和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便捷、安全、经济、高效的综合运输体系初步形成，基本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公路网规模进一步扩大，技术质量明显提升。公路总里程达到450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基本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10.8万公里，对城镇人口在以上的20万以上的城市覆盖率超过90%，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65万公里，国省道总体技术状况达到良等水平，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390万公里。中国市场情报中心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2年8月10日，我国共有19个省市公布了智能交通投资计划，涉及投资金额高达78.05亿元。

##### **（2）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我国公路网在未来新建及升级改造总里程约为15.5万公里，平均每年新建或改造约9,000公里，每年新建或改造公路的信息化投资规模将达到54-72亿。同时

保守估计全国每年需更新升级信息系统的公路约有2万多公里。按照更新升级信息系统投入约为新建公路信息系统投资费用的30%测算，全国每年更新升级信息系统2万公里的投资约为36亿元。全国每年新建公路信息系统与更新升级信息系统将合计为公路信息化市场带来100亿以上的市场规模。

### （3）科技进步与创新促进行业发展

公路信息化建设市场的最直接需求来自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交通出行的高质量要求。不停车收费、电子支付手段等新技术的创新，极大提升了出行的便利性，促进了高速公路管理手段向智能化方向发展。21世纪，信息技术迅猛发展，促进了高速公路信息化技术创新，计算机技术、网络通讯技术、大数据、物联网、移动计算及其他相关技术飞速发展和广泛应用促进了各种新技术与高速公路信息化建设的紧密结合。与此同时，科技进步导致公路信息化建设采用的高新技术产品价格不断降低，用户使用成本不断下降，加速了行业内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换代的步伐，为本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也使行业内的优秀企业进入快速成长期。

## 2、不利因素

### （1）行业综合型人才相对缺乏

公路信息化行业属于应用信息化的范畴，信息化行业的发展日新月异，要将信息化领域的最新技术应用在公路建设当中，必须要保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跟踪行业最新动态，同时还要充分考虑到公路建设的特殊性以及不同客户的特定要求。公路信息化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备信息化和施工建设知识并且能够把握信息化发展趋势的复合型人才属于行业中的稀缺资源。同时，公路信息化行业大多是项目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着不可预见性风险，这要求从业人员不仅具备扎实的技术理论水平，并且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战经验。

### （2）行业集中度不高

虽然全国公路网建设规划是由国家发改委和交通运输部总体规划完成的，但建设实施是由各省、市交通主管机构在其管辖地域内独立完成，最后形成彼此连

通的统一路网。因此，行业内的政府行为较为普遍，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现象。同时，随着高速公路建设向市场化运作方式转变，公路信息化建设市场广泛推行招投标制度，开放程度极大提高，但依然存在一定地域性倾向，导致本行业集中度不高，企业总体规模不大，不利于本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 **（七）行业特有风险**

#### **1、公路信息化软硬件系统技术更新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伴随着我国公路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公路联网规模日益扩大，公路大服务思想广泛深入。随着科技的发展，打破当前路网分割局面、改变目前半自动化收费模式，建立基于电子不停车收费技术、物联网技术、移动互联技术的联网自动收费、多级联合监控、路网信息综合服务及信息管理与智能辅助决策分析等功能为一体的信息系统，将会成为公路信息化行业的发展方向。企业若不能在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方面紧跟科技发展的步伐，将对未来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2、行业内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公路信息化行业的特点造成了行业区域化特征较为明显，公路信息化行业集中度较低，从业企业资金实力与规模普遍偏小，市场竞争区域特征明显，公路信息化建设呈现区域分割建设的特征。伴随我国高速公路联网步伐的不断加快和联网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必然会催生一批综合实力强、业务覆盖全国的大型高速公路信息化企业。

经过多年的发展，部分公路信息化建设企业在区域市场范围内快速成长，具备了一定的竞争实力，并大力拓展全国市场，积极推动市场和业务的延伸发展。如不能抓住市场机遇，大力开拓全国市场，抢占市场空间，不断扩大信息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同时积极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培育和发展本领域新兴业务，保持高速增长，迅速做大做强，则面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激烈、生存空间减小的风险。

#### **3、人力资源风险**

作为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企业的成长速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判断技术

发展趋势及是否拥有迅速应对市场环境和需求变化的高素质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对高水平、经验丰富且又具有相关资质的软件技术开发人才、工程设计人才、项目管理人才等有较大需求。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同行业对上述人才的需求也日趋增加，如果核心人才流失严重、无法吸引优秀人才，会导致公司逐步丧失目前的竞争优势。

#### 4、资质风险

从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需要具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从事计量器具生产的企业需要具有《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若无法取得上述资质或未能通过年检，就会影响到企业的正常经营，从而对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竞争地位

公路信息化行业市场规模庞大，加之各个公司业务侧重不同，因而参与公路信息系统建设的公司较多。博安智能公司从设立之初就进入这个行业之中，并立足于自主研发的计重产品，使自有产品与公路信息系统相互结合、相互促进，从而打下了良好的客户基础，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和独特的竞争优势，在发展上占得了先机。

但公司仍面临着巨大的竞争压力，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目前是公路信息化行业中的佼佼者。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上市公司，主要从事高速公路信息化领域的系统集成、运行维护服务、应用软件开发。2013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484.81 万元，净利润 7,076.38 万元。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2 月，主要是专业提供智能交通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面对较为严峻的市场竞争，公司全力拓展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同时进一步强化自身特色和优势：未来公司仍将继续加大计重收费系统的研究及开发投入，并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高速公路应用特点开发远程供电等新产品，从而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做出自己的特色，获得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 2、竞争优势

### （1）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员工队伍以自我培养为主，按需招聘为辅，整体员工队伍凝聚力较强，尤其是核心骨干员工和中高层管理人员，与公司长期风雨同舟，将个人职业发展与公司发展有机结合在了一起，对公司价值观有深刻认同，对公司文化、所处行业和公司业务有深刻感情。同时公司注重对员工技能的培养和提升，鼓励员工参加包括 EMBA、在职研究生、公路信息化行业相关培训、专业工程师培训和认证等培训学习，并提供各种奖励政策。

### （2）管理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具有较高的学历，并且知识结构符合市场及公司发展需要，且多年服务于公司，具备丰富的专业业务知识，对行业内部规律有较深刻的理解。同时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和具体工程实践的摸索，对大型公路信息化项目的管理，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方法，保证项目的质量、工期、成本能全面满足客户和行业要求。

### （3）业务资质优势

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等多项资质认证。能够满足公路信息化行业的要求，可以参与全国范围内公路信息化项目和相关产品业务运作的市场竞争。

### （4）销售的产品大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的主要产品经过十几年持续的研发升级，一直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产品功能和质量达到业内优良水平。并且主要产品是由公司自主研发设计并进行知识产权登记。这是保护企业核心技术的重要武器，同时，知识产权在市场中有一定的客户认可度，有利于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5) 与行业上游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与行业上游主流厂商建立了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在投标授权、采购成本控制方面，可获得较多的业务支持。

### 3、竞争劣势

(1) 项目周期长

公司项目周期较长，从施工开始直至工程验收完成一般需要 6 个月左右的时间，使得公司的项目人员被长时间占用，进而导致公司开展项目的数量受到限制。

(2) 项目所在地分散

公司的办公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主要客户分布于山东、黑龙江、广东、湖南、湖北等省份，地域上较为分散。无形中增加了公司的管理成本以及人力成本，给日常的经营活动带来了不便。

(3) 工程安全投入成本加大

近几年，国家不断提出提高工程安全水平的要求。公司为响应国家号召，充分保证工程施工过程中人员的安全，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将不断加大安全设备的投入，同时加强对人员的安全培训。这就使得公司在工程安全方面投入的成本将会进一步加大。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时召开三会，并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

####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名董

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以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会议。

###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1人。公司监事会依法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

## 二、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如有）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各项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

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利润分配原则、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投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情况和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进行了规定；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第三十五条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义务进行了

规定；第七十四条对关联股东回避进行了规定，第一百一十条对董事回避进行了规定；第一百一十六条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此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2014年6月18日，公司出具《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目前有三个尚未了结的诉讼，诉讼金额较小。如下表所示：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	审理结果	备注
博安智能有限	临沂景程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张在乾	承揽合同纠纷	2,020,460 元及滞纳金	调解结案。被告支付公司 1,903,760 元，2013 年 9 月 30 日履行 60 万元，余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履行完毕。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	未执行完毕
广东奥其斯科技有限公司	博安智能有限	买卖合同纠纷	259,440 元及利息	调解结案。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70,96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85,480 元。	部分尚未支付
博安智能有限	潍坊市寒亭区交通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41,794 元	审理过程中 被告提出反诉，要求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并提	

		纷		供发票抵扣税款。	
--	--	---	--	----------	--

除上述诉讼以外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永安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2014年6月25日，杜永安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五、公司独立情况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综上，目前本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博安智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现有的资产完整、独立。

### （三）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

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 （四）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五）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本公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能明确，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架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六、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通小额贷款”）。博康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至“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二）主要股东情况”。银通小额贷款的基本情况如下：

银通小额贷款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现持有注册号 3710022000289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郝凡森，住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 2 楼），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经营范围：在环翠区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开展业务）。在环翠区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范围

内开展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威海银兴预应力线材有限公司	3,000.00	30.00	现金
2	威海万紫千红家俱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现金
3	威海宝泉会馆有限公司	500.00	5.00	现金
4	威海金洋造船有限公司	500.00	5.00	现金
5	杜永安	1,000.00	10.00	现金
6	陈强	1,000.00	10.00	现金
7	解植成	1,000.00	10.00	现金
8	王燕	1,000.00	10.00	现金
9	沈伟	1,000.00	10.00	现金
总计		10,000.00	100.00	

博康投资主营业务为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自设立至今,未实际经营,没有相关客户,仅作为持股平台持有博安智能的相关股份,已作出承诺在作为博安智能股东期间及其在《公司法》、《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间内,不会从事与博安智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将避免同业竞争。银通小额贷款主营业务为在环翠区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开展业务)。上述两个主体均与博安智能不属于同一行业,所从事的业务也不存在相同或近似的情形,双方不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独立于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股份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永安已于2014年6月18日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博安智能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

与博安智能同类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博安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同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杜菲菲、孟军丽及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博安智能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博安智能同类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博安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七、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股份制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以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

###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其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2) 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分支机构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4)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 (5)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6)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上条所述以外的其他担保，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杜永安	董事长	34,158,000	直接持股	68.04
		7,091	间接持股	0.014
杜菲菲	董事	6,342,000	直接持股	12.63
许洪涛	董事、总经理	1,418,182	间接持股	2.825
侯勇	董事、副总经理	283,636	间接持股	0.565
程茜	董事	283,636	间接持股	0.565
孟军丽	监事会主席	2,850,000	直接持股	5.68
刘威华	监事	283,636	间接持股	0.565
张清雷	监事	35,455	间接持股	0.071
张云庆	财务总监	283,636	间接持股	0.565
徐慧	董事会秘书	141,818	间接持股	0.283
合计		<b>46,087,090</b>		<b>91.803</b>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

清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杜永安和董事杜菲菲为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的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不存在违约的情况；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关联方及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杜永安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孟军丽	监事会主席	山东泉顺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杜菲菲	董事	北京顺天合庆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1	杜永安	董事长	持有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10%的股权，任该公司董事。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股比例为0.18%
2	杜菲菲	董事	任北京顺天合庆商贸有限公司的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出资10万元，持股比例100%。

3	许洪涛	董事、总经理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36.36%
4	侯勇	董事、副总经理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7.27%
5	程茜	董事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7.27%
6	孟军丽	监事会主席	为山东泉顺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 90 万元，持股比例 90%。
7	刘威华	监事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7.27%
8	张清雷	监事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0.91%
9	张云庆	财务总监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7.27%
10	徐慧	董事会秘书	任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3.6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如下：

“1、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对于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它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公司已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并取得了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未发现异常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公司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杜永安担任。2014年6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董事会，选举杜永安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杜菲菲、许洪涛、侯勇、程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上述董事变化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杜菲菲担任。2014年6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监事会，选举孟军丽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主席，刘威华、张清雷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中张清雷为职工代表监事。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上述监事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总经理为许洪涛先生，杜永安为公司执行董事，侯勇、程茜、刘威华为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由于原财务负责人桑翠兰因个人原因离职，张云庆加入博安智能有限担任财务负责人。

2014年6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许洪涛为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侯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云庆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徐慧为董事会秘书。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154,477.31	12,486,320.75	4,591,60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38,558,031.84	31,573,110.11	17,610,597.67
预付款项	38,416,122.22	28,487,043.88	29,212,961.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993,298.34	31,440,801.28	29,010,298.42
存货	10,862,287.35	17,216,858.54	27,702,560.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1,984,217.06</b>	<b>121,254,134.56</b>	<b>108,128,019.9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2,549,360.00	2,902,662.88	2,167,335.3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0,080,000.00	10,080,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6,886.23	2,002,958.86	1,870,84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386,246.23</b>	<b>24,985,621.74</b>	<b>24,118,180.53</b>
<b>资产总计</b>	<b>126,370,463.29</b>	<b>146,239,756.30</b>	<b>132,246,200.51</b>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164,680.38	46,836,657.85	22,055,258.25
预收款项	3,212,088.65	5,291,369.30	11,729,553.70
应付职工薪酬	14,837.31	16,211.08	16,211.08
应交税费	2,096,023.59	2,539,441.16	1,281,119.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73,672.28	8,095,117.54	25,481,42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961,302.21</b>	<b>72,778,796.93</b>	<b>68,563,571.2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8,961,302.21</b>	<b>72,778,796.93</b>	<b>68,563,571.26</b>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200,000.00	60,200,000.00	60,200,000.00
资本公积	876,000.00	956,000.00	518,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1,012.12	2,681,012.12	1,746,979.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652,148.96	9,623,947.25	1,217,650.14
<b>股东权益合计</b>	<b>67,409,161.08</b>	<b>73,460,959.37</b>	<b>63,682,629.2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26,370,463.29</b>	<b>146,239,756.30</b>	<b>132,246,200.51</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b>25,803,623.99</b>	<b>100,829,170.85</b>	<b>43,467,035.09</b>
减：营业成本	19,825,577.17	74,517,136.26	27,860,883.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7,051.20	2,807,361.44	1,324,756.12
销售费用	1,195,427.39	4,385,598.77	5,817,600.33
管理费用	2,121,506.66	6,484,254.75	4,542,525.62
财务费用	186,689.12	500,176.37	807,843.99
资产减值损失	-1,070,350.88	899,757.57	1,367,342.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b>4,817,723.33</b>	<b>11,234,885.69</b>	<b>1,746,083.70</b>
加：营业外收入	2,971.20	198,751.07	66,671.93
减：营业外支出	47,149.40		649.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4,773,545.13</b>	<b>11,433,636.76</b>	<b>1,812,106.02</b>
减：所得税费用	<b>745,343.42</b>	<b>2,093,306.64</b>	<b>95,026.64</b>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4,028,201.71</b>	<b>9,340,330.12</b>	<b>1,717,079.38</b>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b>4,028,201.71</b>	<b>9,340,330.12</b>	<b>1,717,079.38</b>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47,267.96	96,115,883.62	34,862,098.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39.53	240,478.37	345,60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91,507.49	96,356,361.99	35,207,699.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45,052.26	53,006,349.11	39,014,173.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601.32	4,154,236.86	3,896,65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9,232.56	3,084,768.44	1,138,54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598.11	27,064,623.95	15,691,09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97,484.25	87,309,978.36	59,740,472.8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105,976.76</b>	<b>9,046,383.63</b>	<b>-24,532,772.9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7,143.00	247,18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143.00	247,183.1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000,000.00</b>	<b>-1,517,143.00</b>	<b>-177,183.1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866.68	424,521.31	793,033.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866.68	9,634,521.31	16,793,033.5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5,866.68</b>	<b>365,478.69</b>	<b>21,206,966.4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68,156.56</b>	<b>7,894,719.32</b>	<b>-3,502,989.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6,320.75	4,591,601.43	8,094,591.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154,477.31</b>	<b>12,486,320.75</b>	<b>4,591,601.43</b>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4年1-4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4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00,000.00	956,000.00	2,681,012.12	9,623,947.25	73,460,95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200,000.00	956,000.00	2,681,012.12	9,623,947.25	73,460,95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80,000.00		4,028,201.71	-6,051,798.29
（一）净利润				4,028,201.71	4,028,201.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80,000.00			-10,08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0,000,000.00	-80,000.00			-10,08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50,200,000.00</b>	<b>876,000.00</b>	<b>2,681,012.12</b>	<b>13,652,148.96</b>	<b>67,409,161.08</b>

## (2)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00,000.00	518,000.00	1,746,979.11	1,217,650.14	63,682,62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200,000.00	518,000.00	1,746,979.11	1,217,650.14	63,682,62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8,000.00	934,033.01	8,406,297.11	9,778,330.12
（一）净利润				9,340,330.12	9,340,330.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38,000.00			438,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38,000.00			43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34,033.01	-934,033.01	

1. 提取盈余公积			934,033.01	-934,033.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六）专项储备					
（七）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0,200,000.00</b>	<b>956,000.00</b>	<b>2,681,012.12</b>	<b>9,623,947.25</b>	<b>73,460,959.37</b>

## (3) 2012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200,000.00	80,000.00	1,611,684.65	-364,134.78	31,527,54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200,000.00	80,000.00	1,611,684.65	-364,134.78	31,527,54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438,000.00	135,294.46	1,581,784.92	32,155,079.38
（一）净利润				1,717,079.38	1,717,07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438,000.00			30,438,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0	438,000.00			30,43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5,294.46	-135,294.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294.46	-135,294.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六) 专项储备					
(七)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0,200,000.00</b>	<b>518,000.00</b>	<b>1,746,979.11</b>	<b>1,217,650.14</b>	<b>63,682,629.25</b>

---

##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1-4月、2013年及2012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2014）京会兴审字第5052000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按照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按完工进度向客户提供计量申请单等验收资料，本公司工程人员连同客户工程师、监理对集成项目进行完工程度确认。现场验收通过后，各方共同签署项目中期支付证书（工程计量单），公司根据项目中期支付证书确认的完工金额确认收入。待竣工结算完成后，将竣工结算金额与原确认收入差额在竣工结算当期确认收入。

营业成本归集的具体方法：根据销售部门提供投标清单和采购部门提供的采购合同编制项目预算；公司按项目归集相关成本；按照工程计量单确认的收入金额与合同总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按照项目预算及完工百分比确认当期应结转的成本。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依据为：项目周期长，多为跨期项目；结算方式按项目进度分期结算。

完工百分比确认的依据为：按照工程计量单双方确认的收入与合同总收入计算完工百分比；

工程计量单经公司、客户、监理三方签字确认，是对项目完工进度的多方确认，可验证性强、可操作性强，属外部证据。

#### （二）建造合同

1、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四）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部分（包含 100 万元）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部分及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百分比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4 年	60	6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原因表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五）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工程施工、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六)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

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

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企业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过程中，决定将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转入当期损益。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

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
运输设备	5-10	5	19-9.5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

####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八)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九）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摊销年限	摊销方法
专利软件著作权	10	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

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原坏账损失的处理政策为：应收款项实际发生损失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更谨慎的反映应收款项的价值，本公司2014年1月1日起采用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并对2013和2012年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应收款项的计提政策：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4年1-4月	2013年	2012年
提取坏账准备	同意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	-1,070,350.88	899,757.57	1,367,342.31
提取坏账准备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353,059.07	-12,472,301.5	-11,189,232.69
提取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8,995,457.95	8,066,884.64	7,822,818.18

提取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3,287,250.24	5,305,174.43	4,733,756.82
提取坏账准备		所得税费用	166,072.63	-132,113.63	-192,460.32
提取坏账准备		期初未分配利润	2,002,958.86	1,870,845.23	1,678,384.91
提取坏账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6,886.23	2,002,958.86	1,870,845.23

##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4年1-4月，未分配利润减少11,350,100.21元，其中本期净利润增加904,278.25元；2013年，未分配利润减少10,601,456.27元，其中本期净利润减少767,643.94元；2012年，未分配利润减少9,510,847.78元，其中本期净利润减少1,174,881.99元。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 营业收入按照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5,781,768.18	99.92%	100,628,715.94	99.80%	135.08%	42,806,895.76	98.48%
其他业务收入	21,855.81	0.08%	200,454.91	0.20%	-69.63%	660,139.33	1.52%
<b>合计</b>	<b>25,803,623.99</b>	<b>100.00%</b>	<b>100,829,170.85</b>	<b>100.00%</b>	<b>131.97%</b>	<b>43,467,035.09</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收入以及相关的产品销售及服务，最近两年一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高于98%，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为客户临时提供产品维护服务所取得的收入。在客户实际使用公司产品的过程中，有时会出现产品损坏需要临时维修的情况，公

司在提供维修服务时，对提供劳务所取得的收入以及销售产品零配件所取得的收入作为其他业务收入核算。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长率	金额	比例
系统集成项目收入	21,265,457.00	82.48%	80,303,776.70	79.80%	159.78%	30,912,477.50	72.21%
销售收入	4,423,311.18	17.16%	16,967,299.24	16.86%	141.00%	7,040,367.26	16.45%
服务收入	93,000.00	0.36%	3,357,640.00	3.34%	-30.83%	4,854,051.00	11.34%
合计	<b>25,781,768.18</b>	<b>100.00%</b>	<b>100,628,715.94</b>	<b>100.00%</b>	<b>135.08%</b>	<b>42,806,895.76</b>	<b>100.00%</b>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山东省	9,838,709.73	38.16%	68,511,781.47	68.08%	20,959,321.91	48.96%
黑龙江省		-	6,804,919.15	6.76%	15,465,448.00	36.13%
广东省		-	9,506,856.96	9.45%	1,023,572.36	2.39%
湖南省	14,278,555.00	55.38%	3,461,792.00	3.44%		-
湖北省	123,409.14	0.48%	4,919,726.86	4.89%	1,581,937.61	3.70%
其他	1,541,094.31	5.98%	7,423,639.50	7.38%	3,776,615.88	8.82%
合计	<b>25,781,768.18</b>	<b>100.00%</b>	<b>100,628,715.94</b>	<b>100.00%</b>	<b>42,806,895.76</b>	<b>100.00%</b>

##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5,803,623.99	100,829,170.85	131.97%	43,467,035.09
营业成本	19,825,577.17	74,517,136.26	167.46%	27,860,883.02
营业利润	4,817,723.33	11,234,885.69	543.43%	1,746,083.70
利润总额	4,773,545.13	11,433,636.76	530.96%	1,812,106.02
净利润	4,028,201.71	9,340,330.12	443.97%	1,717,079.38

公司前十大客户收入情况：

<b>2012年:</b>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建鸡高速公路虎林至鸡西段建设指挥部	15,465,448.00	35.58%
2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969,247.86	11.43%
3	临沂市公路局	3,382,180.00	7.78%
4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3,045,800.00	7.01%
5	太佳高速公路(太原段)建设管理处	1,694,320.00	3.90%
6	泰安东平县交通局	1,256,588.00	2.89%
7	山西省公路局晋中分局	1,120,000.00	2.58%
8	山东省交通厅高速公路收费结算中心	920,265.38	2.12%
9	冠县交通运输局	850,000.00	1.96%
10	淄博市交通运输监察支队	826,800.00	1.90%
	<b>合计</b>	<b>33,530,649.25</b>	<b>77.14%</b>
<b>2013年:</b>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淄博市公路管理局	20,878,195.00	20.71%
2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11,952,625.00	11.85%
3	临沂市公路局	7,937,116.00	7.87%
4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6,555,346.50	6.50%
5	莱芜市公路管理局	4,801,600.00	4.76%
6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分公司	3,795,346.15	3.76%
7	威海市公路管理局高等级公路管理处	4,337,880.00	4.30%
8	邯郸市交通局通行费管理处	4,046,960.00	4.01%
9	烟台市疏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	3,526,201.00	3.50%
10	沪昆高速公路潭市互通工程建设项目部	3,461,792.00	3.43%
	<b>合计</b>	<b>71,293,061.65</b>	<b>70.71%</b>
<b>2014年1-4月:</b>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湖南省石华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278,555.00	55.34%
2	禹城市恒泰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2,476,142.88	9.60%
3	禹城市海泰置业有限公司	2,035,438.46	7.89%
4	高唐县交通局	1,825,980.00	7.08%
5	烟台市疏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	1,511,289.00	5.86%
6	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356,555.00	5.26%
7	济宁市公路管理局	808,273.00	3.13%
8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35,555.56	1.69%
9	诸城市交通局	368,720.00	1.43%
10	南京苏河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84,171.79	0.33%
	<b>合计</b>	<b>25,180,680.69</b>	<b>97.59%</b>

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加了5,736.21万元,增长131.97%,公司2013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在于:

(1) 公路信息化行业快速发展。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指出,完善国家公路网规划,加快国家高速公路网剩余路段、瓶颈路段建设,加强国省干线公路

改扩建，同时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这有利于公路信息化行业快速发展。在此背景下，新建公路以及已建成公路信息系统的改造升级为公路信息系统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2013年公司陆续中标并实施了G205国道改造项目、龙山互通项目、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改造项目、广州高速计重改造项目、乳山ETC增设项目、山东高速路部分出口计重收费改造项目等机电改造项目工程，累计实现收入5,556.57万元，占全年收入的55%，带动公司收入同比实现较快增长。

(2) 合同数量及合同金额增加。2013年度，公司共签订31份合同，总金额为10,187.72万元。2012年度，公司共签订24份合同，总金额为4,419.49万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签订合同数量增加了7份，金额增加了5,768.23万元，增幅为130.52%。2013年签订的合同中共有4份总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而2012年并无总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合同订单。可以看出合同总金额的增加直接导致了营业收入的增加，大额合同在营业收入中又有较大的占比。

(3) 积极拓展新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扩充市场部人员，在巩固原有山东、黑龙江等省份公路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的基础上，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由2012年的3,353.06万元，增长到7,129.31万元，增长112.62%，前十大客户中有五家为新增客户，其他五家老客户收入额同比也实现较大增长。公司于2012年08月09日取得了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省外建筑企业入湘施工登记证》。2013年公司开始参与湖南省公路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投标，当年即在湖南省取得项目并产生营业收入346.81万元。新市场的开拓和客户数量的增加，使得公司的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2013年度营业成本同比增加4,665.63万元，增长167.46%，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由2013年度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设备材料费用增加所致。

2013年营业利润由2012年的174.61万元增长至1,123.49万元，增长543.43%；2013年公司净利润由2012年的171.71万元增长至934.03万元，增长530.96%。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的期间费用比较稳定2013年度较2012年度仅增长了20.21万元，增长率为1.81%。但营业收入增长了131.97%，营业收

入的增长幅度大幅高于期间费用的增长幅度，使得营业利润以及净利润大幅增长。

2014年1-4月营业收入为2,580.36万元，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1-4月份新签订合同金额较小。2013年公司共签订31份合同，总金额为10,187.72万元，2014年1-4月共签订11份合同与去年同期持平，而合同总金额为933.82万元。

###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之间的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年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5,803,623.99	100,829,170.85	131.97%	43,467,035.09
营业成本	19,825,577.17	74,517,136.26	167.46%	27,860,883.02
毛利率	23.17%	26.10%		35.90%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35.90%、26.10%、23.17%，呈现下滑趋势。主要的原因是：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标投标来获得客户。2011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使得招标投标活动的规范程度得到了提升，这使得公司可以在相对公平的市场环境中与其他企业进行竞争，从而也间接导致了公司2013年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是，这也使得市场竞争的程度越来越激烈，越是充分竞争的市场，企业的利润空间就越小。这是导致公司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另外，设备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也是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2013年度较2012年度设备及原材料成本增加了3,310.47万元，增幅为161.11%。

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按季度划分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一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23,277.14	12,187,051.76	16,303,585.57	17,479,480.13	54,859,053.39

减：营业成本	15,678,724.73	9,709,950.49	12,078,842.94	12,656,848.23	40,071,494.60
毛利润	5,544,552.41	2,477,101.27	4,224,742.63	4,822,631.90	14,787,558.79
毛利率	26.12%	20.33%	25.91%	27.59%	26.96%
<b>2012年</b>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32,914.47	11,917,185.21	10,516,462.16	13,700,473.25
减：营业成本		5,406,744.54	8,656,084.54	6,683,368.15	7,114,685.79
毛利润		1,926,169.93	3,261,100.67	3,833,094.01	6,585,787.46
毛利率		26.27%	27.36%	36.45%	48.07%

从公司分季度收入成本情况分析，各季度间基本保持平稳，仅在2013年4季度收入、2012年4季度毛利出现较大涨幅，主要与公司经营特点有关。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标投标来获得客户和项目。各个项目，特别是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在内容构成、实施周期等方面都存在较大差异，项目合同金额从20万元至3000万元不等，实施周期从2个月至2年不等，从而造成项目毛利、收入确认期间等存在波动差异。

2013年4季度，因龙山互通项目、黑龙江A3项目、潭市互通项目、G205改造临沂段项目、S24乳山ETC项目、汉宜高速计重项目、广州计重采购项目等金额较大且工期较短的项目集中实施并完工交付，合计影响收入额3,929.15万元，造成该季度收入出现较大增长。

2012年4季度，因临枣及烟海高速机电设备采购、山高收费设备采购项目、临沂计重、太佳治超、晋中治超、临沭治超等系统集成项目集中完工并确认收入，该几个项目金额大、毛利率高，从而提升了当季度综合毛利率水平。

公司每项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类	2014年1-4月	2013年	2012年
收入	系统集成	21,265,457.00	80,303,776.70	30,912,477.50
	销售	4,423,311.18	16,967,299.24	7,040,367.26
	服务	93,000.00	3,357,640.00	4,854,051.00
	其他业务	21,855.81	200,454.91	660,139.33
	<b>收入合计：</b>	<b>25,803,623.99</b>	<b>100,829,170.85</b>	<b>43,467,035.09</b>

成本	系统集成	15,468,157.95	58,948,241.81	23,732,949.31
	销售	4,357,419.22	15,568,894.45	4,127,933.71
	服务			
	其他业务			
	<b>成本合计:</b>	<b>19,825,577.17</b>	<b>74,517,136.26</b>	<b>27,860,883.02</b>
毛利润	系统集成	5,797,299.05	21,355,534.89	7,179,528.19
	销售	65,891.96	1,398,404.79	2,912,433.55
	服务	93,000.00	3,357,640.00	4,854,051.00
	其他业务	21,855.81	200,454.91	660,139.33
	<b>毛利合计:</b>	<b>5,978,046.82</b>	<b>26,312,034.59</b>	<b>15,606,152.07</b>
毛利率	系统集成	27.26%	26.59%	23.23%
	销售	1.49%	8.24%	41.37%
	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其他业务	100.00%	100.00%	100.00%
	<b>毛利合计:</b>	<b>23.17%</b>	<b>26.10%</b>	<b>35.90%</b>

从公司各项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分析,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原因主要为服务收入在总收入中的比重逐年下降以及产品销售收入的毛利逐年下降所致。

服务收入为系统集成项目建成后收取的后续维护费用,维护费用逐年下降的原因为:随着设备使用和管理的日渐完善,以及部分收费站项目因改造或按国家政策撤站等原因,与公司签订后续服务合同逐渐减少,由此导致服务收入逐年减少。

服务收入无成本的原因为:与服务收入对应的费用支出主要为人工及差旅费用,此类支出金额较小且不能与项目逐一对应,该类支出在期间费用科目核算,因此财务报表为显示与服务收入对应的服务成本。

产品销售收入毛利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标投标来获得客户。2011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使得招标投标活动的规范程度得到了提升,这使得市场竞争的程度越来越激烈,产品价格越来越透明,由此导致产品销售毛利逐年下降。

## (二) 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195,427.39	4,385,598.77	-24.61%	5,817,600.33

管理费用	2,121,506.66	6,484,254.75	42.75%	4,542,525.62
财务费用	186,689.12	500,176.37	-38.09%	807,843.9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63%	4.35%		13.3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22%	6.43%		10.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2%	0.50%		1.86%
<b>三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b>	<b>13.58%</b>	<b>11.28%</b>		<b>25.69%</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员工资、差旅费、招待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研发费、会务费、折旧费等；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等。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0,082.92 万元，较 2012 年增长了 131.97%。销售费用为 438.56 万元，较 2012 年减少了 24.61%。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呈反向变动趋势。这是因为，2012 年公司未单独设立研发部门，研发人员与销售人员组成项目组既进行项目开发又在项目期间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品研发。这部分人员的工资、差旅费等计入了销售费用。2013 年，公司决定调整部门设置，由原属于销售部门的部分人员组成了研发中心，加大了在产品研发中的投入。这导致了期间费用的组成结构发生了变动，销售费用下降，管理费用上升，最终使得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发生了反向变动。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682,034.24	1,173,945.94	1,677,217.79
差旅费	99,934.97	547,317.76	946,142.30
招待费	82,650.60	375,776.15	947,058.50
车辆油料费	66,712.94	302,483.50	325,491.18
办公费	57,257.00	178,622.51	166,186.70
投标费	50,169.00	135,870.70	146,885.00
运杂费	36,653.00	259,781.30	164,388.20
折旧费	28,979.84	528,403.70	493,580.08
通讯费固定	23,906.00	32,818.14	38,460.18
会务费	16,080.00	37,331.00	30,628.00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	51,049.80	813,248.07	881,562.40
<b>合计</b>	<b>1,195,427.39</b>	<b>4,385,598.77</b>	<b>5,817,600.33</b>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	438,364.41	521,233.00	435,352.00
研发费	573,414.96	4,364,982.16	2,020,256.01
会务费	275,306.80	16,995.00	8,340.00
折旧费	251,981.80	117,230.72	126,374.35
租赁费	146,000.00	438,000.00	438,000.00
差旅费	133,244.40	74,695.30	219,175.15
车辆使用费	105,593.03	56,425.00	139,519.03
其他	197,601.26	894,693.57	1,155,509.08
<b>合计</b>	<b>2,121,506.66</b>	<b>6,484,254.75</b>	<b>4,542,525.62</b>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225,866.68	425,729.84	834,268.79
减：利息收入	45,800.28	41,838.30	36,496.15
汇兑损益			
其他	6,622.72	116,284.83	10,071.35
<b>合计</b>	<b>186,689.12</b>	<b>500,176.37</b>	<b>807,843.99</b>

2013年1月份公司归还800万元银行借款，2013年6月份新增加贷款1,000万元，即2013年2-5月份公司无银行借款，因此2013年的利息支出仅为1月份及6-12月份8个月的利息支出，2012年利息支出为全年的利息支出。因此，虽然2013年

银行借款期末余额高于2012年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但是2013年利息支出低于2012年利息支出。

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三费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69%和11.28%。2013年度三费占比在2012年基础上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13年营业收入较2012年增长比例为131.97%,三费仅增长1.81%,三费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2014年1-4月三费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3.58%,与2013年基本持平。

### (三)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14年1-4月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将所持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股东杜永安,转让总价款为1,200万元,2014年4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 (四)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65,873.72		66,38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1.92	48,751.07	-364.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93,373.27	29,812.66	9,903.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b>1,662,448.53</b>	<b>168,938.41</b>	<b>56,118.97</b>

2013年度，根据济南市科学技术局济南市财政局文件济科计【2010】25号“关于下达《济南市二〇一〇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第十三批项目（成果转化计划）》的通知”，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给予公司15万元奖励。

2014年1-4月，公司将所持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1,000万元以1,200万元的总价转让给股东杜永安，形成了200万元投资收益，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报告期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2%	2%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25%	25%

### 2、报告期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1年10月31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7000463），有效期三年。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按15%计税的税率优惠。

## 五、财务状况分析

### （一）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76,098.51	137,739.81	45,739.46
银行存款	17,078,378.80	12,348,580.94	4,545,861.97
<b>合计</b>	<b>17,154,477.31</b>	<b>12,486,320.75</b>	<b>4,591,601.43</b>

##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1,000,000.00</b>	<b>5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具体情况如下：

(1) 2013年7月25日，公司收山东济南建邦黄河大桥有限公司货款359,290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15万元，出票人为济南必拓经贸有限公司，票据收款人为山东安中经贸有限公司，后经山东普华经贸有限公司、山东济南建邦黄河大桥公司背书转让至公司。15万元票据中，10万元作为采购货款于2013年8月13日背书转让给山东浩铭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剩余5万元于到期后由银行承兑，兑付资金于2014年1月23日到账。

公司与山东济南建邦黄河大桥公司、山东浩铭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均为正常的业务关系，票据的支付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上述票据已到期兑付。因此，上述票据的收取及支付合法合规。公司与出票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 2014年4月公司收取银行承兑一张，出票人为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款人为南京钢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票据金额100万元，到期日为2014年7月8日。

上述票据为2011年8月31日徐永军向公司股东杜永安借款100万元到期后偿还的借款，因自然人无法背书并到期兑付，为此，杜永安委托公司对该票据背书并贴现。该票据于2014年7月15日到期兑付。公司与徐永军不存在关联关系。

### 3、应收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227,039.14	74.14%	1,761,351.96	30,235,465.18	76.31%	1,511,773.26	13,710,802.58	54.08%	685,540.13
1至2年	4,708,403.08	9.91%	941,680.61	1,938,250.00	4.89%	387,650.00	3,194,015.88	12.60%	638,803.18
2至3年	1,211,734.18	2.55%	484,693.67	1,098,984.18	2.77%	439,593.67	2,070,026.20	8.17%	828,010.48
3至4年	1,094,357.20	2.30%	656,614.32	1,239,137.20	3.13%	743,482.32	1,601,412.00	6.32%	960,847.20
4至5年	804,194.00	1.69%	643,355.20	718,864.00	1.81%	575,091.20	737,710.00	2.91%	590,168.00
5年以上	4,470,962.19	9.41%	4,470,962.19	4,390,294.19	11.08%	4,390,294.19	4,038,122.19	15.93%	4,038,122.19
<b>合计</b>	<b>47,516,689.79</b>	<b>100.00%</b>	<b>8,958,657.95</b>	<b>39,620,994.75</b>	<b>100.00%</b>	<b>8,047,884.64</b>	<b>25,352,088.85</b>	<b>100.00%</b>	<b>7,741,491.18</b>

(2) 截至2014年4月30日,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省石华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1,120.78	1年以内	13.48%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08,388.50	1年以内	6.87%
淄博市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2,609,253.80	1年以内	5.77%
禹城市恒泰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9,397.43	1年以内	4.95%
莱芜市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1,911,390.39	1年以内	4.22%
<b>合计</b>		<b>15,969,550.90</b>		<b>35.3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08,388.50	1年以内	8.32%
淄博市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2,609,253.80	1年以内	6.99%
莱芜市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2,592,835.06	1年以内	6.94%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0,233.00	1年以内	6.1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1,756,112.97	1年以内	4.70%
<b>合计</b>		<b>12,346,823.33</b>		<b>33.06%</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7,044.00	1年以内	13.26%
山西省公路局晋中分局	非关联方	1,320,000.00	1年以内	5.86%
泰安东平县交通局	非关联方	976,538.00	1-2年	4.34%
临沂市地税局	非关联方	889,898.74	5年以上	3.95%
济聊馆高速公路聊城管理处	非关联方	817,400.00	1年以内	3.63%
<b>合计</b>		<b>6,990,880.74</b>		<b>31.04%</b>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2年内，2年内的应收帐款占应收帐款账面金额的比例分别为84.05%、81.20%和66.68%，占比较高，公司客户资金实力雄厚，债务偿付能力强，基本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欠款，因此公司的销售回款状况良好。

截至2014年4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3,855.80万元、3,157.31万元、1,761.06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61%、26.04%、16.29%。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呈增长趋势，并且增长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

#### 1) 公司业务规模增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营业收入不断增加，从而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增加。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加了5,736.21万元，增长了131.97%，应收账款增加了1,396.25万元，增长了79.28%。应收账款的增长与营

业收入的增长呈正比。

## 2) 主要客户采购方式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公路建设及维护单位,包括各省、市的交通厅、公路管理局、公路开发公司、公路运营公司等。我国的公路建设有着严格的流程要求。根据交通部令 2006 第 6 号《公路监督管理办法》第 8 条的规定,“公路建设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建设程序和有关规定进行。政府投资公路建设项目实行审批制,企业投资公路建设项目实行核准制。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应当按职责权限审批或核准公路建设项目,不得越权审批、核准项目或擅自简化建设程序。各级政府以及交通主管部门需严格按照该办法的要求进行公路建设规划的编制、方案设计,通过审批后再组织实施”。因此通常情况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的招标实施安排在上半年。经过招标程序后公司正式获得订单,随后进入生产供货施工阶段,包括安装和调试等,导致每年下半年形成项目验收并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而结转收入的高峰期。另一方面,由于各交通主管部门资金调拨要经过一系列相关付款申请审批和划拨的程序,导致货款支付的时间往往要跨越至第二年甚至以后,从而导致公司各年年末及次年年初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主要客户采购和付款的上述特殊性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一直保持较高水平。

## 3) 结算方式的影响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招标投标方式获得项目。发包方会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计量与付款的方式。目前我国公路工程的招标主要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发布的交公路发[2009]221 号《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为基础来编制招标文件。该文件中规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进行款项的支付。项目监理人负责项目实施进度的确认,并经发包人审查同意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进度付款证书,公司依据进度付款证书来确认收入。同时监理人会从第一个付款周期开始,在发包人的进度付款中,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直至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达到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或比例为止。在项目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发包人才会返还承包人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金额。而缺

陷责任期一般为两年。这就使得质量保证金以应收账款的形式体现在公司的财务报表上。随着公司承接项目数量的增加，质量保证金的金额也逐年增加，因此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3) 公司在客户信用等级评估和授信等方面的措施、对应收账款收回采取的措施如下：

a、建立完善的信用治理机制。

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信用治理机制，同时在财务部专门设置信用治理岗位，确保信用治理职能的实现。信用治理事宜由财务部牵头负责，市场销售部门积极配合。其基本职能包括建立、治理客户信用档案、信用风险分析、科学制定客户的信用额度、负责清收应收账款等。

b、对客户信用调查。

公司采取定期对自己的客户信用状况调查分析的方式，对老客户建立健全了信用档案，制定一套完整的信用记录；对新客户进行信用调查、信用评估和制定公道的信用政策来进行信用治理。公司在向客户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之前，都要严格调查分析客户的信用状况，并经内部授权批准后才予以提供，以此控制企业的信用风险。另外，公司还会随时了解客户信用状况的变化。若对方出现信用恶化，经营状况不佳时，公司会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免造成经济损失。

c、制定公道的信用政策。

公司会根据自己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客户的信誉情况制定公道的信用政策。信用政策包括信用标准、信用期间和收账政策三方面。（1）信用标准是客户获得交易信用应达到的最低标准，通常以预期的坏账损失率表示。（2）信用期间是公司答应客户从购货到付款之间的时间，这个期间不宜过长也不宜过短，必须谨慎确定。（3）收账政策是指客户违反信用条件，拖欠甚至拒付账款时公司所采取的收账政策与措施。公道的信用政策应将信用标准、信用期间和收账政策三者结合起来，综合考虑三者的变化对销售额、应收账款的影响。

d、不断提高企业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公司除了信用治理外，还在控制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上多下工夫。在产品质量上，采取先进的生产设备，聘用先进技术职员，生产出物美价廉，适销对路的产品。在服务上，公司形成了售前、售中、售后一整套服务体系。

e、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划分了催收款项的责任，将应收款项的回收与公司内部各业务部门的绩效考核及赏罚挂钩。对于造成逾期应收账款的业务部门和相关职员，企业会在内部以恰当的方式予以警示。对于造成坏账损失的业务部门和责任职员，公司会按照考核机制相应扣减工资、奖金等。

f、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应收账款发生后，公司会采取各种措施，尽量争取定期收回货款。一般情况下，大多数客户目的非常明确，愿意迅速付清货款，享受现金折扣。因此，公司对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一般不用过问。而对于逾期的应收账款，公司会按其拖欠的账龄、金额进行排队分析，由于应收账款账龄越长，收不回来的可能性越大，产生坏帐的可能性越大。通过分析，确定优先收账的对象，尽量在发生欠款的初期，就采取有效的收账措施。同时分清债务人是故意拖欠，还是愿意付款却没有付款的能力。对故意拖欠的债务人，采取通常的催收办法只能是延误时间，对此类欠款必须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进行追讨，或迅速通过法律途径采取诉讼保全等措施加以追讨。而对于愿意付款，但目前没有付款能力的企业，看是债务人暂时出现了资金周转困难，还是由于其财务状况发生了严重的危机甚至达到资不抵债所致。假如是债务人财务状况发生了严重的危机无力还款，随着时间的推移，极有可能转变为故意拖欠，对此类欠款会从一开始就采取强有力的追收措施或相应的债权保障措施。

总之，公司通过以上措施加强对应收账款的核算和治理，最限度的保证公司资金的正常周转。同时，公司也充分认识到防范应收帐款的风险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工作，公司会长抓不懈，为企业筑起一道防范经营风险的铜墙铁壁。

#### 4、预付账款

## (1) 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8,923,638.73	49.26%	14,707,685.89	51.63%	15,605,808.58	53.42%
1-2年	7,167,794.50	18.66%	1,394,866.54	4.90%	10,756,103.30	36.82%
2-3年	143,030.54	0.37%	9,564,570.30	33.57%	981,388.40	3.36%
3年以上	12,181,658.45	31.71%	2,819,921.15	9.90%	1,869,661.65	6.40%
合计	38,416,122.22	100%	28,487,043.88	100%	29,212,961.93	100%

2014年4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8,316,000.00元,为预付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总部基地南区A2-3楼”建设款,办公楼尚在建设中,该款项尚未结清。

## (2) 截至2014年4月30日,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时间
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6,000.00	2011.08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2,644.00	2014.03
山东宝典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9,989.00	2013.12
江苏宝安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3,112.00	2014.04
济南银河计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1,150.00	2014.01
合计		<b>16,822,895.00</b>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时间
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6,000.00	2011.08
山东宝典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5,154.00	2013.12
北京瑞华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2,997.00	2013.10
北京广纬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0	2013.1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时间
扬中海晖机械厂	非关联方	817,291.40	2010.04
合计		<b>14,151,442.40</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时间
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6,000.00	2011.08
莒南县惠民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2,850.24	2012.12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012.12
山东宝典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9,854.00	2012.08
邯郸市丛台区新源电子制造厂	非关联方	1,620,000.00	2012.11
合计		21,098,704.24	

(3)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公司一年以上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济南东瑞置业有限公司	购房款	8,316,000.00	3 年以上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北京广纬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40,000.00	1-2 年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扬中海晖机械厂	货款	817,291.40	3 年以上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山西欣奥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782,442.70	3 年以上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哈尔滨三英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665,572.50	1-2 年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北京亚邦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650,000.00	1-2 年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上海韶盟钣金	货款	491,320.00	3 年以上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淄博齐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货款	469,200.00	1-2 年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滨州中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80,306.00	1-2 年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大同市北岳新技术	货款	328,406.00	3 年以上	采购合同执行中，发票未到成本已暂估
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		13,740,538.60		

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付 款项合计:		19,432,483.49		
占比:		70.71%		

公司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办公楼购置款,由于办公楼尚在建设中,款项尚未结清。其他预付账款主要是采购预付款,公司采购合同一般约定在款项付清或 95% 以上时开具发票,上述款项大部分因合同尚在执行,供货商尚未开具发票,所以未转销,成本以暂估的方式计入损益。

## 5、其他应收款

### (1) 最近二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5,993,298.34	31,440,801.28	29,010,298.42

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公司主要从事公路信息化系统集成以及相关软件、硬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和服务。公司主要的项目来源于招标投标,在投标过程中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备用金为付给公司内部有关业务与职能部门人员,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日常零星开支,例如小额材料采购、租车、租房等。

2014年其他应收款较2013年降低49.13%,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收回两笔临时拆借资金款,其中2014年3月21日收回威海市宝泉会馆有限公司临时资金拆借款1,000万元(凭证号2014年3月189#),2014年2月24日收回山东华艺集团有限公司临时资金拆借款1,000万元(凭证号2014年2月180#)。

###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204,273.82	73.67%	710,213.69	22,080,335.26	60.09%	1,104,016.76
1-2年	851,701.52	4.42%	170,340.30	11,355,892.57	30.90%	2,271,178.51
2-3年	2,676,559.08	13.88%	1,070,623.63	2,071,144.70	5.64%	828,457.88
3-4年	379,853.86	1.97%	227,912.32	300,000.00	0.82%	180,000.00
4-5年	300,000.00	1.56%	240,000.00	85,409.50	0.23%	68,327.60
5年以上	868,160.30	4.50%	868,160.30	853,193.68	2.32%	853,193.68
<b>合计</b>	<b>19,280,548.58</b>	<b>100.00%</b>	<b>3,287,250.24</b>	<b>36,745,975.71</b>	<b>100.00%</b>	<b>5,305,174.43</b>
<b>账龄</b>	<b>2013年12月31日</b>			<b>2012年12月31日</b>		
	<b>金额</b>	<b>比例</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b>	<b>坏账准备</b>
1年以内	22,080,335.26	60.09%	1,104,016.76	18,570,662.05	55.04%	928,533.11
1-2年	11,355,892.57	30.90%	2,271,178.51	13,931,843.51	41.29%	2,786,368.70
2-3年	2,071,144.70	5.64%	828,457.88	300,000.00	0.89%	120,000.00
3-4年	300,000.00	0.82%	180,000.00	85,409.50	0.25%	51,245.70
4-5年	85,409.50	0.23%	68,327.60	42,654.35	0.13%	34,123.48
5年以上	853,193.68	2.32%	853,193.68	810,539.33	2.40%	810,539.33
<b>合计</b>	<b>36,745,975.71</b>	<b>100.00%</b>	<b>5,305,174.43</b>	<b>33,741,108.74</b>	<b>100.00%</b>	<b>4,730,810.32</b>

## (2)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刘斌	往来款	2012.02	2,946.50	长期挂账，不能收回	否

##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1,364.00	1-2年	8.62%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00	1年以内	6.64%
科信丰大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5.19%
山东省滨州至德州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4年	5.19%
湖南省新溆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000.00	1年以内	4.93%
<b>合计</b>		<b>5,891,364.00</b>		<b>30.5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华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7.21%
威海市宝泉会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2 年	27.21%
依七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	非关联方	2,789,222.97	1 年以内	7.59%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1,364.00	1 年以内	4.52%
科信丰大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72%
<b>合计</b>		<b>25,450,586.97</b>		<b>69.25%</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威海市宝泉会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9.64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1,364.00	1 年以内	4.18
杜永安	股东	1,403,151.25	1 年以内	4.16
山东省滨州至德州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办公室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2.96
广灵至浑源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	非关联方	839,779.65	1-2 年	2.49
<b>合计</b>		<b>14,654,294.90</b>		<b>43.43</b>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杜永安					1,403,151.25	70,157.56

单位名称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合计					1,403,151.25	70,157.56

##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存货明细表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3,326.53		1,253,326.53	3,310,270.17		3,310,270.17
工程施工	9,608,960.82		9,608,960.82	13,906,588.37		13,906,588.37
合计	10,862,287.35		10,862,287.35	17,216,858.54		17,216,858.5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10,270.17		3,310,270.17	3,847,778.54		3,847,778.54
工程施工	13,906,588.37		13,906,588.37	23,854,781.99		23,854,781.99
合计	17,216,858.54		17,216,858.54	27,702,560.53		27,702,560.53

2014年4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086.23万元、1,721.69万元和2,770.26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60%、11.77%、20.95%。工程施工中所对应的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已结转收入	已结转成本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完工进度
1204036 长深高速滨州段、滨莱高速、京沪高速莱芜至新泰段收费监视设备更新采购合同	2012-9-22	1,259,016.00	1,033,353.66	1,425,040.00	1,169,620.00	88%
1204037 东港、泰莱高速公路收费设备更新改造及防雷改	2012-9-21	-	-	1,297,880.00	1,114,515.00	0%

造项目收费监视设备采购合同						
1302031 2013年部分高速公路出口计重设备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第五合同段）	2013-8-23	1,395,931.20	1,041,646.30	3,359,466.38	2,875,187.38	36%
1304038 湖南沪昆高速潭市互通机电 S7 合同段	2013-8-20	3,461,792.00	2,808,724.85	11,304,004.00	8,667,508.34	32%
1304033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联网系统机电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合同（A3 合同段）	2013-8-21	6,555,346.50	4,665,787.83	19,503,805.00	13,881,892.60	34%

上述项目工程施工金额合计占工程施工总金额的95%。其余项目工程施工金额较小，主要为服务费。公司会在每年年底之前将此类费用全部结转。

公司工程项目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工程施工均为公司已经实际投入建设，但尚未与客户执行完工进度确认，暂时未确认收入成本的项目支出。公司存货余额真实准确，无应转未转成本情形。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 7、固定资产

（1）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5%。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
运输设备	5-10	5	19-9.5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 ①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4.30
运输设备	6,727,203.12		751,979.00	5,975,224.12
办公设备	335,616.00			335,616.00
其他设备	79,610.00		26,000.00	53,610.00
合计	7,142,429.12		777,979.00	6,364,450.12
项目	2012.12.31	增加	减少	2013.12.31
运输设备	5,210,060.12	1,517,143.00		6,727,203.12
办公设备	335,616.00			335,616.00
其他设备	79,610.00			79,610.00
合计	5,625,286.12	1,517,143.00		7,142,429.12

## ②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4.30
运输设备	3,849,685.09	311,070.76	717,852.72	3,442,903.13
办公设备	313,703.90	7,344.94		321,048.84
其他设备	76,377.25	760.90	26,000.00	51,138.15
合计	4,239,766.24	319,176.60	743,852.72	3,815,090.12
项目	2012.12.31	增加	减少	2013.12.31
运输设备	3,105,644.64	744,040.45		3,849,685.09
办公设备	279,848.91	33,854.99		313,703.90
其他设备	72,457.27	3,919.98		76,377.25
合计	3,457,950.82	781,815.42		4,239,766.24

## ③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2,532,320.99	2,877,518.03	2,104,415.48
办公设备	14,567.16	21,912.10	55,767.09
其他设备	2,471.85	3,232.75	7,152.73
合计	<b>2,549,360.00</b>	<b>2,902,662.88</b>	<b>2,167,335.30</b>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

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8、无形资产及摊销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4.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080,000.00		10,080,000.00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软件著作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080,000.00		10,080,000.00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著作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0,080,000.00</b>		<b>10,080,000.00</b>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类别	2012.12.31	增加	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080,000.00			10,080,000.00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软件著作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080,000.00			10,080,000.00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著作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0,080,000.00</b>			<b>10,080,000.00</b>
软件著作权	10,080,000.00			10,08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著作权。

2014年1月22日，博安智能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20万元减少到5,020万元。

减资后，公司对以前期间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追溯调整，将前期无形资产的摊销进行了还原，账务处理如下所示：

A.追溯调整，冲回前期摊销的无形资产

借：无形资产摊销	4,032,000.00
贷：以前年度损益调整-以前年度摊销的无形资产	3,864,000.00
管理费用-2014年摊销的无形资产	168,000.00

B.减资，冲销无形资产出资

借：实收资本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80,000.00
贷：无形资产	10,080,000.00

由于公司已经办理了减资程序，同时对前期摊销的无形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无形资产出资至无形资产减资期间，未作无形资产摊销处理。

无形资产减少的原因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之“公司第五次股权变动”

##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内，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1,836,886.23	2,002,958.86	1,870,845.23
<b>小计</b>	<b>1,836,886.23</b>	<b>2,002,958.86</b>	<b>1,870,845.23</b>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b>小计</b>			

报告期内，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纳税差异项目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2,245,908.19	13,353,059.07	12,472,301.50
小计	<b>12,245,908.19</b>	<b>13,353,059.07</b>	<b>12,472,301.50</b>

### 10、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4.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353,059.07		1,070,350.88	36,800.00	12,245,908.19
合计	<b>13,353,059.07</b>		<b>1,070,350.88</b>	<b>36,800.00</b>	<b>12,245,908.19</b>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472,301.50	899,757.57		19,000.00	13,353,059.07
合计	<b>12,472,301.50</b>	<b>899,757.57</b>		<b>19,000.00</b>	<b>13,353,059.07</b>

###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b>10,000,000.00</b>	<b>10,000,000.00</b>	<b>8,000,000.00</b>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13年6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中大槐树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

本公司股东杜永安及其配偶赵平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并与银行签署

了“2013年中大中小保字第012-2号”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481,802.20	36,965,981.22	12,442,700.16
1-2年	13,087,175.14	1,415,793.48	8,856,926.25
2-3年	317,019.89	7,748,671.31	476,051.14
3年以上	8,278,683.15	706,211.84	279,580.70
<b>合计</b>	<b>36,164,680.38</b>	<b>46,836,657.85</b>	<b>22,055,258.25</b>

### (2)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4年4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索乐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443,453.50	1-2年	12.29%	货款
2	哈尔滨得讯科技有限公司	4,349,207.10	3年以上	12.03%	货款
3	北京蛙视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1,945.00	3年以上	6.70%	货款
		411,000.00	1年以内		货款
4	东莞华兰海电子有限公司	1,558,000.00	1年以内	4.31%	货款
5	济南泽瑞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870,675.00	1年以内	2.41%	货款
<b>合计</b>		<b>9,978,027.10</b>		<b>27.59%</b>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索乐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443,453.50	1年以内	9.49%	货款
2	哈尔滨得讯科技有限公司	4,349,207.10	2-3年	9.29%	货款
3	北京蛙视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236,245.00	2-3年	4.77%	货款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4	东莞华兰海电子有限公司	1,550,200.00	1年以内	3.31%	货款
5	济南泽瑞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718,085.00	1年以内	1.53%	货款
合计		<b>9,549,737.10</b>		<b>20.39%</b>	

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索乐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539,853.50	1年以内	20.58%	货款
2	哈尔滨得讯科技有限公司	4,349,207.10	1-2年	19.72%	货款
3	北京蛙视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70,075.00	1-2年	12.56%	货款
4	北京通运科技有限公司	820,000.00	1年以内	3.72%	货款
5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729,906.62	1年以内	3.31%	货款
合计		<b>9,374,663.72</b>		<b>42.51%</b>	

（3）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有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 3、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58,805.45	2,705,033.10	6,029,481.50
1-2年	178,516.00	32,000.00	1,086,645.00
2-3年	26,000.00	1,080,207.00	1,281,340.00
3年以上	2,548,767.20	1,474,129.20	3,332,087.20
合计	<b>3,212,088.65</b>	<b>5,291,369.30</b>	<b>11,729,553.70</b>

（2）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2014年4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临沂市交通局	1,018,420.00	3年以上	31.71%	待结算工程款
2	山西太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798,200.00	3年以上	24.85%	待结算工程款
3	聊城市济聊馆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05,540.00	1年以内	6.40%	待结算服务费
4	河北邯长高速公路管理处	174,700.00	3年以上	5.44%	待结算服务费
5	威海乳山收费站	148,580.00	3年以上	4.63%	待结算服务费
合计		<b>2,345,440.00</b>		<b>73.02%</b>	

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湖南省石华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64,834.10	1年以内	50.36%	工程预付款
2	临沂市交通局	1,018,420.00	2-3年	19.25%	待结算工程款
3	山西太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8,200.00	3年以上	15.08%	待结算服务费
4	河北邯长高速公路管理处	174,700.00	3年以上	3.30%	待结算服务费
5	威海乳山收费站	148,580.00	3年以上	2.81%	待结算服务费
合计		<b>4,804,734.10</b>		<b>90.80%</b>	

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邯郸市交通局通行费管理处	2,281,800.00	1年以内	19.45%	待结算工程款
2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1,110,000.00	1年以内	9.46%	待结算工程款
3	临沂市交通局	1,018,420.00	1-2年	8.68%	待结算工程款
4	德州武城收费站	800,000.00	1年以内	6.82%	待结算工程款
5	山西太旧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8,200.00	2-3年	6.81%	待结算工程款
合计		<b>6,008,420.00</b>		<b>51.22%</b>	

(3)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不存在预收持有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4.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63.88	1,237,866.8	1,243,330.68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662,434.73	662,434.73	
住房公积金				
辞退福利				
工会经费	10,747.20	4,090.11		14,837.31
<b>合计</b>	<b>16,211.08</b>	<b>1,904,391.64</b>	<b>1,905,765.41</b>	<b>14,837.31</b>
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63.88	3,183,729.37	3,183,729.37	5,463.88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625,983.26	625,983.26	
住房公积金				
辞退福利				
工会经费	10,747.20			10,747.20
<b>合计</b>	<b>16,211.08</b>	<b>3,809,712.63</b>	<b>3,809,712.63</b>	<b>16,211.08</b>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会保险费和工会经费等。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024.52	-1,047.71	7,110.98
营业税	2,358.25	57,123.08	647,178.30
企业所得税	2,086,853.24	2,476,870.18	541,46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5.51	4,493.99	46,368.96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4,050.96	3,627.68	143.76

税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68.39	2,653.03	32,563.7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7.28	-4,279.09	6,291.79
其他			
<b>合计</b>	<b>2,096,023.59</b>	<b>2,539,441.16</b>	<b>1,281,119.50</b>

## 6、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38,072.08	7,394,548.41	25,339,929.86
1-2年	4,372,607.50	579,070.26	41,701.80
2-3年	483,515.21	32,449.00	6,266.00
3年以上	79,477.49	89,049.87	93,531.07
<b>合计</b>	<b>7,473,672.28</b>	<b>8,095,117.54</b>	<b>25,481,428.73</b>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杜永安	68.04%	60,000.00		
杜菲菲	12.63%	30,000.00		
<b>合计</b>	<b>80.67%</b>	<b>90,000.00</b>		

###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客户：

2014年4月30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依七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3,006,383.06	40.23%	往来款
济南博然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8,600.38	31.42%	往来款
建鸡高速公路虎鸡段 GD1 标段项目经理部	非关联方	535,790.43	7.17%	往来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孙泽升	非关联方	408,134.50	5.46%	保证金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070.00	1.00%	保证金
<b>合计</b>		<b>6,373,978.37</b>	<b>85.29%</b>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依七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3,006,383.06	37.14%	往来款
济南博然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8,600.38	29.01%	往来款
孙泽升	非关联方	408,134.50	5.04%	保证金
黑龙江高速机电升级改造项目A3合同段	非关联方	239,925.68	2.96%	往来款
南京苏河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000.00	2.85%	保证金
<b>合计</b>		<b>6,234,043.62</b>	<b>77.01%</b>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依七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7,500,424.53	29.43%	往来款
济南博然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6,180.54	26.67%	往来款
大连大衡电子衡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5.70%	往来款
山西欣奥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00	3.45%	往来款
云南康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18%	往来款
<b>合计</b>		<b>19,476,605.07</b>	<b>76.43%</b>	

## (三) 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股本	50,200,000.00	60,200,000.00	60,200,000.00
资本公积	876,000.00	956,000.00	518,000.00
盈余公积	2,681,012.12	2,681,012.12	1,746,979.11
未分配利润	13,652,148.96	9,623,947.25	1,217,650.14
<b>合计</b>	<b>67,409,161.08</b>	<b>73,460,959.37</b>	<b>63,682,629.25</b>

## 1、期后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2014年5月23日博安智能有限股东会决议，由博安智能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净资产折合成股本5,02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6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2014年6月17日，博安智能取得了山东省工商局核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类别	2012.12.31	增加	支付	2013.12.31
资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18,000.00	438,000.00		956,000.00
<b>合计</b>	<b>518,000.00</b>	<b>438,000.00</b>		<b>956,000.00</b>
类别	2013.12.31	增加	支付	2014.4.30
资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956,000.00		80,000.00	876,000.00
<b>合计</b>	<b>956,000.00</b>		<b>80,000.00</b>	<b>876,000.00</b>

公司目前在用办公楼为股东所有，2012年和2013年均未向股东支付任何的使用费用。经确认，股东对该债权进行了豁免。依据会计准则，如果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资本公积。因此，将该期间为取得办公楼使用权应支付股东每年43.80万元的租金作为股东的捐赠进行处理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月22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减少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同

时减少原无形资产出资 1,008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的部分为 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为 8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6,020 万元减少到 5,020 万元。减资后，调减资本公积 8 万元。

## 2、 盈余公积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681,012.12	2,681,012.12	1,746,979.11
任意盈余公积金			
<b>合计</b>	<b>2,681,012.12</b>	<b>2,681,012.12</b>	<b>1,746,979.11</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 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9,623,947.25	1,217,650.14	-364,134.7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8,201.71	9,340,330.12	1,717,079.3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4,033.01	135,294.46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52,148.96	9,623,947.25	1,217,650.14	

(四) 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 1、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长率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21,984,217.06	121,254,134.56	12.14%	108,128,019.98
非流动资产	4,386,246.23	24,985,621.74	3.60%	24,118,180.53
总资产	126,370,463.29	146,239,756.30	10.58%	132,246,200.51
流动负债	58,961,302.21	72,778,796.93	6.15%	68,563,571.26
总负债	58,961,302.21	72,778,796.93	6.15%	68,563,571.26

公司2013年流动资产较上年增长了1,312.61万元，涨幅为12.14%，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增长1,396.25万元，增幅为79.28%。

公司资产构成配比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4.30	占总资产比例	2013.12.31	占总资产比例	2012.12.31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121,984,217.06	96.53%	121,254,134.56	82.91%	108,128,019.98	81.76%
非流动资产	4,386,246.23	3.47%	24,985,621.74	17.09%	24,118,180.53	18.24%
总资产	126,370,463.29	100.00%	146,239,756.30	100.00%	132,246,200.51	100.00%

2014年1-4月、2013年和2012年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6.53%、82.91%和81.76%，2012年与2013年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保持平稳。2014年1-4月流动资产较2013年增长了73.01万元，涨幅仅为0.60%，但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增加了13个百分点。这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4年3月21日对1,080万元无形资产进行了减资，另于2014年4月28日将所持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1,000万元转让给股东杜永安。这些导致了非流动资产的减少，从而使得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增加。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帐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公司无长期负债。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基本保持平稳。

## 2、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利润（元）	4,028,201.71	9,340,330.12	1,717,079.38
毛利率	23.17%	26.10%	35.90%
净资产收益率	5.72%	13.62%	2.70%
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6	0.05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略有下滑，主要原因是公路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主要通过招标投标的方式来确定承包方。这种方式使得各承包方能够在较为公平的环境中角逐。同时，这种方式也提高了市场的竞争程度，而越是竞争激烈的市场，企业的利润空间就越小。另外，设备以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也是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66%	49.77%	51.85%
流动比率（倍）	2.07	1.67	1.58
速动比率（倍）	1.88	1.43	1.17

报告期内，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4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1，反映出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公司总体财务结构稳定，偿债风险不高。

###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4	4.10	2.88
存货周转率（次）	1.41	3.32	1.1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都有较大的波动，主要原因是受客户采购和付款方式的影响。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公路建设及维护单位，包括各省、市的交通厅、公路管理局、公路开发公司、公路运营公司等。这些单位的付款周期受到财政预算、工程验收等多方面的影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导

致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及存货周转率的波动。

## 5、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1,691,507.49	96,356,361.99	35,207,69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8,797,484.25	87,309,978.36	59,740,47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5,976.76	9,046,383.63	-24,532,77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0.00	-1,517,143.00	-177,18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66.68	365,478.69	21,206,966.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68,156.56	7,894,719.32	-3,502,989.60

2014年1-4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4,668,156.56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05,976.76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000,000.00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5,866.68元。公司2014年1-4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公司可以通过银行贷款等途径筹措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公司转让对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投资12,000,000.00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225,866.68元，主要为支付银行借款利息225,866.68元。

2013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7,894,719.32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46,383.63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7,143.00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5,478.69元。公司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96,356,361.99元，主要为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517,143.00元，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净额10,000,000.00元，主要为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为9,634,521.31元，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以及支付担保费用。

2012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3,502,989.60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32,772.93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7,183.12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206,966.45 元。公司 2012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70,000.00 元，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收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47,183.12 元，主要为购入固定资产支出。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8,000,000.00 元，主要为公司增资及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6,793,033.55 元，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杜永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68.04%，间接持股0.014%
2	杜菲菲	持有公司12.63%的股权
3	博康投资	持有公司7.77%的股权
4	孟军丽	持有公司5.68%的股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杜永安。杜永安为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0.18%；同时也持有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任该公司董事。

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二）主要股东情况”。

威海市环翠区银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

## 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情况”

##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无

##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5、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顺天合庆商贸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销售日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股东、董事杜菲菲是顺天合庆的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威海宝泉会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洗浴、客房（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22 日）。洗浴、客房（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杜永安的弟媳庄乾彩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山东泉顺会计师事务所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股东、监事会主席孟军丽为山东泉顺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 90 万元，持股比例 90%。

南京鼎恩信息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交通设施、机电产品、建筑材料销售；电子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环保工程、通讯工程、网络工程、光机电一体化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股东、董事杜菲菲的配偶王俊峰是该公司的股东、监事，出资 4.655 万元，占 46.55%。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交通设施、机电产品研发、加工、销售；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交通设施、机电产品销售；网络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环保工程、通讯工程、网络工程、光机电一体化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股东、董事杜菲菲的配偶王俊峰是该公司的股东、监事，出资 294 万元，占 49%。
山东泉顺税务咨询公司	税务、工商咨询及代理服务；纳税分析筹划、设计；社会经济咨询。（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申请人股东、监事会主席孟军丽的妹妹孟巍巍是该公司的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出资 34 万元，占 56.67%；孟巍巍的配偶王靖波是该公司的股东、副总经理，出资 26 万元，占 43.33%。

## 6、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杜永安与杜菲菲系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杜永安	60,000.00		
	杜菲菲	30,000.00		
	赵平	56,000.00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75,070.00	75,070.00	75,070.00

该其他应付款为公司应付给股东杜永安、杜菲菲以及杜永安妻子赵平的房屋租金。公司住所济南市高新开发区大学科技园 14 号楼为杜永安、杜菲菲及赵平所有，其中一、二层为赵平所有，三层为杜菲菲所有，四、五层为杜永安所有。2014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杜永安、杜菲菲、赵平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按照每日每平方米 1 元的价格进行租赁，租期为 3 年。《租赁合同》第十条“约定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公司须将场地及房屋退还给股东及关联方。如双方同意继续租赁，则需续签租赁合同。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给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的款项为质保金。

(2) 报告期内，申请人与关联方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向其采购物品，情况如下：

交易对象	采购物品	交易时间	采购额（元）
南京鼎恩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信号灯、可变信息标志、LED滚动屏、LED显示屏等设备	2012-05-29	27,400.00
		2012-07-31	168,720.00
		2012-07-31	17,920.00
		2012-08-31	25,200.00
		2014-03-31	2,000.00

此外，除向申请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银通小额贷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

由于银通小额贷的主营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具有相关性，为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防范银通小额贷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决定转让全部银通小额贷的股权。

2014年2月20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持有的银通小额贷10%的股权转让给杜永安，转让价格参照2013年12月31日银通小额贷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同日，公司与杜永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山东永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山永会审字【2014】第015号《审计报告》，银通小额贷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余额为119,807,796.79元，公司持股比例为10%，对应享有的净资产余额为11,980,779.68元，每股净资产为1.198元，公司与杜永安确定股权转让款为1,200万元。

上述交易真实有效，股权转让款已于2014年3月7日全部支付完毕，不存在利益输送也不存在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银通小额贷自2011年7月成立至股权转让前，未进行任何利润分配，未对公司利润产生任何影响，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经营及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杜永安、赵平、杜菲菲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2-7-17	2013-7-17	是
杜永安、赵	山东博安智能	10,000,000.00	2014-6-3	2016-6-2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杜永安、赵平、杜菲菲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2-7-17	2013-7-17	是
平	科技有限公司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2年7月23日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800万元，借款总期限为6个月。

博安智能有限股东杜永安及其配偶赵平、股东杜菲菲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并与银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贷款合同》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物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为一年。经核查，博安智能已偿还上述借款，该笔担保已于2013年7月17日到期。

2013年6月3日博安智能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中大槐树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

博安智能有限股东杜永安及其配偶赵平为上述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并与银行签署了“2013年中大中小保字第012-2号”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经核查，公司已经于2014年6月3日归还全部本金、利息。

#### (3) 车辆买卖合同

博安智能有限出资购买并使用的车牌号码为鲁A-U2668的轿车，出于方便车辆办理登记、年检手续的原因，将该车辆登记在股东杜菲菲名下，但该车辆一直由公司使用而非股东个人使用，车辆使用产生的费用也由公司报销。为了明确申请人资产权属，2014年6月24日，申请人与杜菲菲签订《车辆买卖合同》，杜菲菲以95,000元购买了申请人车牌号为鲁A-U2668的车辆。定价依据为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70号《评估报告》确定的2014年4月30日车辆的评估价值95,000元。2014年7月4日杜菲菲支付完毕购车款。

## (4)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杜永安					1,403,151.25	70,157.56

公司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为应收杜永安向公司的借款。该笔借款已于2013年12月还清。

## (5) 关联借款

2012年12月威海宝泉与公司订立口头借款协议，向公司进行无息借款1,000万元，未约定还款期限，用于公司经营资金周转。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支付款项。该款项已于2014年3月21日偿还完毕。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需要，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2014年6月10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

**2、《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的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通知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1)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

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2)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3)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董事会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为：

1) 董事会决定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的 30% 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超过该比例的，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2) 本章程第三十七规定之外的资产抵押和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如有）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3) 董事会办理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为：

① 公司拟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② 公司拟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除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之外，由公司董

事会决定。

③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 3、《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九条 公司拟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公司拟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除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之外，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除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定之外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第十条 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第十一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二条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三条 关联交易涉及第二条规定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交易额，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的发生额达到本制度规定标准的，分别适用以上各条的规定。

第十四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制度规定。已经按照本制度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五条 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属于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十七条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第十八条 协议未确定具体交易价格而仅说明参考市场价格的，公司在按照前条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应当同时披露实际交易价格、市场价格及其确定方法、两种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 4、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杜永安，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杜菲菲、济南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军丽，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尽可能避免与博安智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

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5月23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全部股东权益在2014年4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山东博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70号）。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2,198.42	12,266.32	67.90	0.56
2 非流动资产	438.62	582.81	144.18	32.87
3 固定资产	254.94	399.12	144.18	56.56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69	183.69	0.00	0.00
5 资产总计	12,637.05	12,849.13	212.08	1.68
6 流动负债	5,896.13	5,896.13	0.00	0.00
7 非流动负债				
8 负债合计	5,896.13	5,896.13	0.00	0.00
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740.92	6,953.00	212.08	3.15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博安智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博安智能有限的《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

政策约定如下：

第二十七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的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司的法定公益金用于本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

##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7、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8、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9、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10、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十、风险因素

### （一）公司产品销售依赖国家交通事业投资建设的政策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公路建设及维护单位，包括各省、市的交通厅、公路管理局、公路开发公司、公路运营公司等。产品销售的消费群体为各大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和工程施工公司，由于国家交通行业仍以计划体制为主，投资来源主要是财政资金，因此公司产品、服务的推广受交通部门的投资计划和财政资金拨付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国内，虽然国内交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但如果未来国家对公路建设相关政策发生较大变化，进而对公司主营产品的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 （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5.90%、26.10%、23.17%，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的原因是：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标投标来获得客户。2011 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使得招标投标活动的规范程度得到了提升，这使得公司可以在相对公平的市场环

境中与其他企业进行竞争，从而也间接导致了公司 2013 年的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是，这也使得市场竞争的程度越来越激烈，而越是充分竞争的市场，企业的利润空间就越小。这是导致公司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另外，设备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也是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

如果公司不能保持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方面的领先优势，在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下，公司产品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 （三）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为客户提供公路监控、收费、通信系统的集成及服务，公路超限检测管理系统的集成及服务，以及公路计重收费产品、路桥收费软件等相关产品。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公司作为智能交通领域国内领先的公路信息系统集成商，虽然发展较快，但相对于皖通科技、公科飞达、瑞华赢、北京万集等知名企业，公司的资本实力、研发投入以及产品生产规模方面仍有一定差距。同时，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及信息技术的持续创新，人们对信息化、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在公司从事的公路信息化领域及周边领域产生了物联网、车联网、智能交通、智能汽车等新的市场与需求，随着智能交通大行业的发展，未来可能会有更多的从事信息化、智能化服务的公司甚至世界级大公司进入所在行业或更高一级行业进行竞争，公司可能面临较强的竞争压力。

### （四）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4 月营业收入为 43,467,035.09 元、100,829,170.85 元、25,803,623.99 元，营业收入在总体上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的销售主要采用招标投标的方式进行，根据招标方评标方式的不同，公司中标的概率也随之波动，由此带来业绩波动的风险。

### （五）资质认证风险

从事公路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需要具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从事计量器具生产的企业需要具有《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公司是全国范围内为数不

多的同时具备两项资质的企业。其中《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每年二季度接受主管部门山东省交通厅的年审，作为公司每年的一项例行工作，公司都会提前完成年审资料的准备并对所准备资料进行反复审核，最大限度的保证年审的通过。但是，一旦未能通过年审，就会影响到企业的正常经营，从而导致经营业绩有大幅下滑的风险。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37000463），有效期三年。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将于 2014 年 10 月到期，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认证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税的税率优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该税收优惠政策减免税款金额累计约为 157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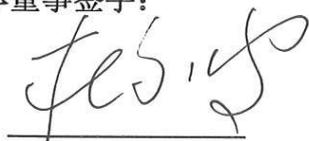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及盈利能力情况良好，但若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利变化或因公司业务构成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则对公司将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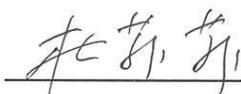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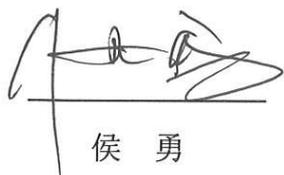
杜永安



杜菲菲



许洪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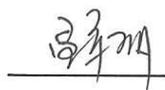


侯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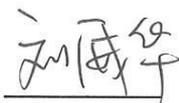


程茜

全体监事签字：



孟军丽



刘威华



张清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许洪涛

侯勇



张云庆



徐慧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冯佳林  
冯佳林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周红鑫  
周红鑫

吕江峰  
吕江峰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10月31日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旭修

经办律师签字：



田军



刘永法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4年10月3日

####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董美华  韩红娜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4年 10月 31日

## 五、申请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明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4年 10月 31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